



股票代碼：2948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Bausen Inc.

一〇九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bausen.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黃楷倫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26-1668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bausen.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鄭弘寬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26-1668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bause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508 號 16 樓

電話：(02)2726-1668

分公司：無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網址：<http://www.megasec.com.tw>

電話：(02)2327-8988

四、最近年度財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洪茂益會計師、鄭清標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27 樓

網址：<https://www.ey.com/tw>

電話：(03)319-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bausen.com>

< 目 錄 >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前各次增資已完成，且效益皆已實現。.....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比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配比率.....	51
四、環保支出訊息.....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4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5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2
一、財務狀況	62
二、財務績效	63
三、現金流量	6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4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67
捌、特別記載事項	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8
二、關係企業財務報表	69
三、關係報告書	69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9
六、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七、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三項第二款項規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9
附件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0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美國疫情掀起居家裝修需求高漲，加上政府加大量化寬鬆政策，造就整體房市交易熱絡及推升居家裝修市場需求良好動能，隨著集團近年戮力深化美國加州、德州地區建材裝修市場占有率表現下，109 年度合併營收高達 14 億元，創下歷年新高水準，並較 108 年度成長 37%。集團旗下兩大營運事業主體，一為高階地板市場專業品牌「Artisan Hardwood」，主要產品包括海島型木地板、超耐磨木地板、以及市場火紅的石塑地板產品，於南加州地區擁有倉儲中心，透過全美超過千家經銷商拓展市場，貢獻整體營收 55%；另一個事業體則為專業室內建材零售通路「Modern Home Concepts」，於美國加州洛杉磯、以及德州包括達拉斯、休士頓及聖安東尼奧等地區擁有倉儲中心及銷售據點，聚焦大眾市場地板、櫥櫃、石英石檯面、裝飾邊條等室內裝修建材產品，貢獻整體營收 40%。本集團將集結各領域頂尖人才、強化品牌價值、穩健營運發展及落實公司治理，朝向企業永續經營的方向邁進。謹將 109 年度營業報告及 110 年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

(一)109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比較：

109 年度合併營收為 14 億元，較 108 年度增加 3.79 億元，成長 37.07%，主要受惠於 Artisan Hardwood 在加州地區以完善又多元豐富的產品線具備較高的市場知名度，隨著石塑地板於美國地板市場滲透率提高，帶動全美經銷商備貨力道增加，在 109 年遞出年增率 23% 的成績單，奠定公司整體營運良好穩定成長基石。

(二)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	108 年度	%	增(減)金額	%
銷貨收入	1,400,596	100.00	1,021,804	100.00	378,792	37.07
銷貨成本	(919,706)	(65.67)	(676,658)	(66.22)	(243,048)	35.92
銷貨毛利	480,890	34.33	345,146	33.78	135,744	39.33
營業費用	(341,295)	(24.37)	(272,232)	(26.64)	(69,063)	25.37
稅後淨利	91,323	6.52	40,252	3.94	51,071	126.88

本集團於 109 年度擴大營運規模、並落實成本及費用控管，使得毛利率上升至 34.33%，費用率減少至 24.37%，本期淨利方面為 91,323 仟元，較去年增加 51,071 仟元，成長 126.88%。

(三)預算執行情形：未公告財務預測，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二、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 110 年度本集團持審慎樂觀看法，看好在美國房市、居家裝修風潮，加上美國政府為進一步刺激消費動能祭出振興經濟方案，催動兩大事業營運引擎持續熱轉，本集團仍持續發揮內部研發、採購及行銷團隊即時彈性之營運效率，深化高階地板市場專業品牌 Artisan Hardwood 市場知名度，以及積極拓展 Modern Home Concepts 零售通路市場佔有率表現，目前已於 109 年第四季擴增聖安東尼奧據點，隨著新銷售據點於今年度完成裝修，以期許創造未來營運更上層樓。

全體員工、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亦是讓集團持續成長的重要因素之一。本集團仍持續深耕美國建材裝修市場，整體來看營運、財務及業務等方面依然持續呈現成長態勢，管理階層會密切觀察市場的變化，以制定有效的營運方針。

董事長：黃楷倫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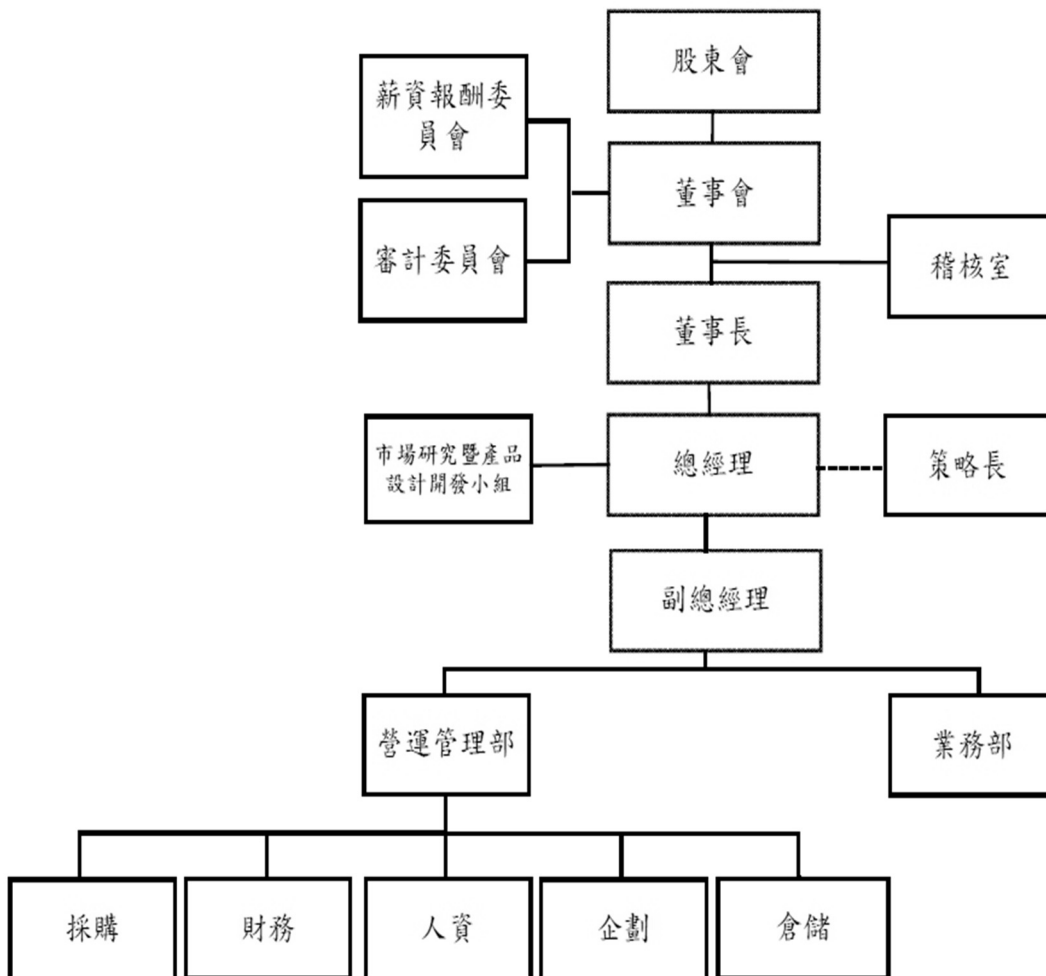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公司沿革
民國105年10月	成立於台灣台北，設立資本額新台幣1,000,000元。
民國105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1,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22,000,000元。
民國105年11月	取得Artisan 100%股權，負責集團美國地區貿易及經銷之業務。
民國105年12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8,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40,000,000元。
民國106年06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9,5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69,500,000元。
民國106年07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1,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90,500,000元。
民國106年08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22,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12,500,000元。
民國106年08月	設立MDHC(TX)，負責集團美國德州地區零售通路。
民國106年09月	設立MDHC(CA)，負責集團美國加州地區零售通路。
民國107年04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7,5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30,000,000元。
民國107年05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6,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46,000,000元。
民國108年07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4,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60,000,000元。
民國108年08月	取得內政部綠建材標章證書。
民國108年09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9,5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69,500,000元。
民國108年12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0,5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80,000,000元。
民國109年09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109年10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11,000,000元，實收資本額成為新台幣191,000,000元。
民國109年11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民國109年12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圖： 本公司組織設計以功能別為主要考量因素。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權責	
董事會	1.擬定集團經營政策及統整業務營運計畫。 2.規劃整體銷售策略，並確定集團經營目標與未來方向。 3.任命主要經理人對業務之執行推廣。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總經理	1.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集團之經營管理事宜。 2.監督各單位執行營運計畫以達成營運目標。 3.管理責任之指派。	
策略長	1.針對集團之策略擬定，經營環境分析與評估提出建議。 2.分析市場趨勢、協助集團尋找下一階段新商機。	
市場研究暨產品設計開發小組	蒐集市場資料，掌握當地消費者產品偏好趨勢；進而研究開發產品新設計，並適時蒐集取得市場意見做出調整策略以因應市場需求。	
營運管理部	採購	管理公司訂單、出貨安排、交期管理等事項。
	財務	1.負責公司資金調度、信用管理、投資管理、預算管理。 2.各項會計帳務作業、稅務申報及財務報表編製等。 3.資訊申報、公告及股務等相關作業。
	人資	1.人員聘用及相關法規遵循。 2.人力資源規劃及教育訓練之規劃執行。
	企劃	銷售計畫之訂定與進度管理、顧客開發與市場調查及對客戶提供銷售支援服務。
	倉儲	負責商品之運送與保管管理。
業務部	負責管理台灣市場批發銷售。	
稽核室	1.針對公司內部規章、流程、簽核等相關制度與執行，進行稽核並提供改善建議。 2.定期追蹤稽核缺失及改善成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110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黃楷倫	男	台灣	105.09.29	109.06.30	3	633,193	3.52%	652,193	3.41%	-	-	-	-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士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Bausen Hardwood Inc. 董事長	-	-	-	註 1	
	所代表法人：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	109.06.30	109.06.30	3	3,874,611	21.53%	3,874,611	20.29%	-	-	-	-	-	-	-	-	-	-
董事	劉國棟	男	台灣	105.09.29	109.06.30	3	-	-	-	-	-	-	-	-	嘉義農業專科農業機械科	本公司策略長 MDHC (CA), Inc. 董事長	-	-	-	-
	所代表法人：竹昇有限公司	-	台灣	109.06.30	109.06.30	3	5,371,277	29.84%	5,371,277	28.12%	-	-	-	-	-	-	-	-	-	-
董事	鄭弘寬	男	台灣	105.09.29	109.06.30	3	126,635	0.7%	149,635	0.78%	-	-	-	-	輔仁大學會研所碩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部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
	所代表法人：沐盈有限公司	-	台灣	109.06.30	109.06.30	3	1,863,164	10.35%	1,863,164	9.75%	-	-	-	-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林明哲	男	台灣	109.11.17	109.11.17	註2	200,000	1.05%	200,000	1.05%	-	-	-	-	真理大學財務金融學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副理 富拉凱證券(股)公司經理 永錕投資(股)公司協理	鼎固控股有限公司副理	-	-	-	-
獨立董事	游張松	男	台灣	109.11.17	109.11.17	註2	-	-	-	-	-	-	-	-	GSIA, Carnegie-Mellon University, PA, USA 管理博士 AT&T Bell Labs, New Jersey, USA 研究員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暨商學研究所/資訊工程學系/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 達航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暨商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	-	-	-
獨立董事	蘇上沐	男	台灣	109.11.17	109.11.17	註2	-	-	-	-	-	-	-	-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ng Beach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IS and Finance 學士 和泰汽車(股)公司 Sr.IT specialist	金錦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金鋒山(股)公司總經理 人因移動(股)公司董事長 好魚安(股)公司董事長 源山汽車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和泰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陳聖儒	男	台灣	109.11.17	109.11.17	註2	-	-	-	-	-	-	-	-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經濟系學士 Royal Bank of Canada 分析師 助理	全航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協億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同致電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助及營運	-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17日進行董事補選，引進三位獨立董事，並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且本公司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與本屆其他董事任期同，至112年6月29日。

2.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4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帝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
竹昇有限公司	劉國棟(51%)、郭春和(49%)
沐盈有限公司	高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100%)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4月2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帝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楷倫(99.99%)、劉淑文(0.01%)
高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鄭弘寬(100%)

5.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年4月28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黃楷倫 所代表法人： 雲杉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																0
劉國棟 所代表法人： 竹昇有限公司			✓																0
鄭弘寬 所代表法人： 沐盈有限公司			✓																0
林明哲			✓																0
游張松	✓																		3
蘇上沐			✓																0
陳聖儒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4月28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楷倫	男	台灣	105.10.03	652,193	3.41%	-	-	3,874,611	20.29%	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士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Bausen Hardwood Inc. 董事長	Artisan Hardwood, Inc. 董事長 MDHC (TX), Inc. 董事長	-	-	-	-	-
策略長	劉國棟	男	台灣	105.10.03	-	-	-	-	5,371,277	28.12%	嘉義農業專科農業機械科	MDHC (CA), Inc. 董事長	-	-	-	-	-
副總經理	鄭弘寬	男	台灣	105.10.03	149,635	0.78%	-	-	1,863,164	9.75%	輔仁大學會研所碩士 兆豐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部業務經理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營運管理部經理	石喬峯	男	台灣	105.10.03	35,000	0.18%	-	-	-	-	-	-	-	-	-	-	-
稽核室經理	林麗文	女	台灣	109.03.16	10,000	0.05%	-	-	-	-	-	-	-	-	-	-	-

註：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17日進行董事補選，引進三位獨立董事，並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且本公司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子公司或外資公司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黃楷倫	-	-	-	-	3,536	9,112	-	2,626	-	10.39%	-
董事	劉國棟	-	-	-	-	-	-	-	-	-	-	-
董事	鄭弘寬	-	-	-	-	-	-	-	-	-	-	-
董事	林明哲(註)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游張松(註)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蘇上沐(註)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聖儒(註)	-	-	-	-	-	-	-	-	-	-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任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之報酬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風險，提交董事會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09年11月17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 黃楷倫、鄭弘寬、劉國棟、林明哲、游張松、蘇上沐、陳聖儒	本公司 林明哲、游張松、蘇上沐、陳聖儒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劉國棟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黃楷倫、鄭弘寬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7人	7人

2.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明哲	-	-	50	50	-	-	0.05%	0.05%	-

註：109年11月17日辭任監察人並當選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明哲	林明哲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人	1 人

3.最近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楷倫	2,359	4,755	-	-	-	-	2,096	-	2,096	-	4.88%	7.50%	-
副總經理	鄭弘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楷倫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鄭弘寬	黃楷倫、鄭弘寬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楷倫	-	3,300	3,300	3.61%
	策略長	劉國棟				
	副總經理	鄭弘寬				
	營運管理部經理	石喬峯				
	稽核室經理	林麗文(註)				

註：該經理人於109.03.16到職。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益比例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108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2.88%	27.13%	10.39%	16.50%
監察人	0.12%	0.12%	0.05%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15%	14.15%	4.88%	7.5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給付原則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及兼任員工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決議分配議案後，提請股東會報告後分派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原則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其經營績效、貢獻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酌同業薪酬標準訂定。

C.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以得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二屆董事會於 109 年度開會 2 次，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董事及 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董事及獨立董事，第三屆董事會於 109 年度開會 6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黃楷倫	2	0	100%	舊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	劉國棟	2	0	100%	舊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	鄭弘寬	2	0	100%	舊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長	黃楷倫 所代表法人： 雲杉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4	2	66.67%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	劉國棟 所代表法人： 竹昇有限公司	2	0	33.33%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	鄭弘寬 所代表法人： 沐盈有限公司	6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
董事	石喬峯	4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並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辭任。
董事	陳明輝	4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並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辭任。
董事	林明哲	2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
獨立董事	游張松	2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
獨立董事	蘇上泳	2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
獨立董事	陳聖儒	2	0	100%	新任，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理由	參與表決情形
109年11月17日	游張松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蘇上泳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陳聖儒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109年12月15日	游張松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建議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蘇上泳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陳聖儒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109年12月15日	黃楷倫	109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鄭弘寬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109年12月15日	黃楷倫	109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發放年終獎金討論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鄭弘寬		有自身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作業皆依規定辦理，並109年11月17日於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管理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及管理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small>(註)</small>	備註
主委	游張松	1	100%	
委員	蘇上泳	1	100%	
委員	陳聖儒	1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審計委員會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二)本公司稽核室每月底前將上個月份執行查核之稽核報告送呈獨立董事核閱，且若有缺失將按季送呈缺失改善之追蹤報告。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二屆董事會於 109 年度開會 2 次，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董監事，109 年 11 月 17 日補選董事及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同時監察人立即解任，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林明哲	6	0	100%	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連任，並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解任。
監察人	鄭弘杰	2	0	50%	新任，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改選，並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三、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治理運作之依據，並確實執行。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服務股東股務作業，若有遇到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等，將由專責人員依照相關法令處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透過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可掌握實際主要股東之股權變動資訊並依相關法令公告申報。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以達到風險控管機制，並透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之執行，確實達到有效的風險控款及防火牆機制。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相關事宜，避免不當行為發生。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選任辦法」，其董事會成員已具備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而董事會組成已充分考量多元化，公司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透過電子郵件、傳真、電話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投資人專區正在籌備中,依法應揭露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將不定時透過新聞稿或重大訊息揭露公司最新及正確資訊。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1.興櫃股票公司,除金管會另有規定者外,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不適用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申報之規定且得免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公告並申報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告。 2.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每月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針對員工福利訂有各項管理辦法及規定,如薪資、升遷、獎懲及休假等,並不定期舉辦聚餐及活動。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服務股東股務作業,若有遇到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等,將由專責人員依照相關法令處理。 供應商關係: 秉持互信互利之精神,隨時與供應商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使其能適時反應問題,達到創造雙贏的目的。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針對利害關係人以建立各種溝通管道,可妥善處理相關問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保障其應有之權利。</p> <p>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依照法令要求規劃相關專業知識及實務運作課程。</p> <p>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規定執行，以降低任何可能風險。</p> <p>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維繫客戶良好關係及保障消費者權益，已設有專人處理客戶洽詢或申訴等事務。</p> <p>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公司目前尚未幫董事購買責任保險，待未來依法令規定及公司發展需求購買。</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未來會視狀況建立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游張松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蘇上泳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聖儒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第一屆委員任期：109 年 11 月 17 日至 112 年 6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備註
召集人	游張松	1	0	100%	
委員	蘇上泳	1	0	100%	
委員	陳聖儒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規定執行，以降低任何可能風險。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由決策單位持續宣導公司企業理念及社會責任義務，視實務需求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嚴格挑選上游供應商，並針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鑑，及了解供應商對於生產流程及廢料狀況等，期望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強化公司環保作為。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善盡對各項資源之使用效率，以降低對環境負荷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推行能源節約行動，並不定期宣導各部門人員節能減碳概念，以降低公司營運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盡可能使用電子郵件、電子簽呈、視訊等方式取代傳統紙張進行聯繫，並規定紙張需求複印兩面後才能回收，大幅降低50%以上的紙資源使用。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且為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同時建立適當之管理規章與程序，以供勞資雙方共同遵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皆有妥善的保障, 透過內部控制制度之控管及薪資相關管理辦法之執行, 確保公司薪酬能符合法規之規定薪資。另外公司章程訂定每年將盈餘按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配合管理階層所進行之年度績效評估, 將獎金分配給員工。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及衛生, 致力於提升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 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安排新進及正式員工之教育訓練, 以符合工作職務所需及員工之競爭力, 並針對各職務之職涯規劃所需之技能及知識, 進行內外部訓練之規劃。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及標示,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 係遵循相關法令規定執行, 公司除透過採購驗收流程確保產品品質外, 另外訂有客訴相關管理辦法, 與客戶間保持良好的溝通, 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嚴格挑選上游供應商, 並針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鑑, 及了解供應商對於生產流程、廢料狀況、工作環境安全及勞動人權等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否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待未來視公司需要評估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必要性。	待未來評估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除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外，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除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外，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認同企業對於社會責任之影響，產品已於108年間取得健康綠建材，確保消費者使用健康的建材及維護無害的室內環境，對於社會公益亦不遺餘力，針對需要幫助的團體或學校不定期捐贈物資，並給予員工穩定及優質之就業環境，為公司股東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謀取最大福利。未來，本公司除了專業人才培育外，並積極展現企業責任，落實企業核心價值。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認同企業對於社會責任之影響，產品已於108年間取得健康綠建材，確保消費者使用健康的建材及維護無害的室內環境，對於社會公益亦不遺餘力，針對需要幫助的團體或學校不定期捐贈物資，並給予員工穩定及優質之就業環境，為公司股東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謀取最大福利。未來，本公司除了專業人才培育外，並積極展現企業責任，落實企業核心價值。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否	否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已有明確的行規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透過內部稽核室之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有相關管理辦法，且落實執行，由稽核室及各單位主管提報並處理申訴案件。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就供應商及往來客戶建立正式商業行為前已執行必要之資料蒐集程序，視需求於簽約時載明雙方於營業上必須依循之保密及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規範利益迴避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建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稽核室會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畫，依其計畫執行相關查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規定並不定期於加強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規範檢舉及獎勵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規範要求參與處理人員負有保密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規範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規劃未來會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等資訊。	規劃未來會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等資訊，其餘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建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稽核室會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劃，依其計劃執行相關查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的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規劃未來會揭露其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規劃未來會揭露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等資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閱第 32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9/6/30 股東常會	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
	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選舉第三屆董事及監察人
109/11/17 股東臨時會	報告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報告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報告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報告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報告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報告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討論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討論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董事補選(含獨立董事)案
	討論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9/3/31	討論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討論通過增資美國子公司 MDHC(CA), Inc. 案
	討論通過增資美國子公司 MDHC(TX), Inc. 案
109/4/30	討論通過 108 年度員工暨董監酬勞提撥
	討論通過 108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討論通過 108 年盈餘分配
	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討論通過本公司擬申請股票公開發行案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9/4/30	討論通過訂定「公司組織圖」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會計制度」案
	討論通過訂定「印鑑使用管理辦法」及「票據領用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預算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之管理」案
	討論通過訂定「職務授權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及「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流程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案
	討論通過訂定「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股務作業之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個人資料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討論通過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討論通過授權董事長為本公司負責稽核單位日常行政管理及稽核報告審閱之人員
	討論通過指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之保管人
	討論通過指定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之高階主管
	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稽核計畫
	討論通過提前改選董監事案
	討論通過召集 109 年股東常會案
109/6/30	選舉本公司第三屆董事長案
	討論通過訂定 109 年除息作業相關事宜
109/8/14	討論通過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討論通過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通過現金發行新股案
109/9/25	董事補選(含獨立董事)案
	討論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討論通過訂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討論通過召集 109 年度股東臨時會案
109/10/15	討論通過本公司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案
	討論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辦理實體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發行相關事宜
	討論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會計制度」案
	討論通過修訂「股務作業之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9/10/15	討論通過修訂「職務授權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修訂「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管理辦法」案
	討論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討論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討論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討論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討論通過修正召集 109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
	討論通過修正增資美國子公司 MDHC(TX), Inc. 案
109/11/17	討論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討論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討論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討論通過訂定「內部人新就(解)任持股異動申報作業程序」案
	討論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109/12/15	討論通過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建議案
	討論通過 109 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
	討論通過 109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及經理人發放年終獎金討論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案
	討論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討論通過銀行授信額度追認案
110/3/18	討論通過 109 年度員工暨董監酬勞提撥案
	討論通過 109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討論通過 109 年盈餘分配案案
	討論通過 109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討論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討論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討論通過修訂「公司組織圖」案
	討論通過評估公司自行編製財務報告案
	討論通過召集 110 年股東常會案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無。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3 月 18 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楷倫



簽章

總經理：黃楷倫



簽章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 鄭清標	109 年度	-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33-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 鄭清標	1,370	-	201	-	795	109 年度	非審計公費-其他主係為內控制度專案審查 600 仟元、移轉訂價服務 195 仟元。
						小計		
						996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楷倫(註 1)	19,000	-	-	-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董事兼策略長	劉國棟(註 1)	-	-	-	-
	竹昇有限公司 (註 1)	-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鄭弘寬(註 1)	20,000	-	3,000	-
	沐盈有限公司 (註 1)	-	-	-	-
董事兼營運管理部經理	石喬峯(註 4)	10,000	-	-	-
董事	陳明輝(註 4)	20,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鄭弘杰(註 5)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林明哲(註 3)	200,000	-	-	-
獨立董事	游張松(註 6)	-	-	-	-
獨立董事	蘇上泳(註 6)	-	-	-	-
獨立董事	陳聖儒(註 6)	-	-	-	-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竹昇有限公司	-	-	-	-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沐盈有限公司 (註 2)	-	-	-	-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	翔皓國際有限公司 (註 2)	-	-	不適用	不適用
稽核室經理	林麗文(註 7)	10,000	-	-	-

註 1: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黃楷倫、竹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劉國棟、沐盈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鄭弘寬於 109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當選法人代表人董事，同日卸任自然人董事身分。

註 2: 109 年 10 月公司現金增資後已非具大股東身分。

註 3: 109 年 11 月 17 日於股東臨時會解任監察人並當選董事。

註 4: 109 年 6 月 30 日當選董事，109 年 11 月 16 日已辭任。

註 5: 109 年 6 月 30 日當選監察人，109 年 11 月 17 日解任。

註 6: 109 年 11 月 17 日股東臨時會當選董事。

註 7: 該經理人於 109 年 3 月 16 日到職。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04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竹昇有限公司	5,371,277	28.12%	-	-	-	-	翔皓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親等	-
			-	-	-	-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親等	-
			-	-	-	-	兆惠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	-	-	-	溫洋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代表人：劉國棟	-	-	-	-	-	-	-	-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74,611	20.29%	-	-	-	-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代表人：黃楷倫	652,193	3.41%	-	-	-	-	-	-	
翔皓國際有限公司	1,899,543	9.95%	-	-	-	-	竹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等親	-
			-	-	-	-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等親	-
代表人：劉淑琴	-	-	-	-	-	-	-	-	
沐盈有限公司	1,863,164	9.75%	-	-	-	-	-	-	
代表人：鄭弘寬	149,635	0.78%	-	-	-	-	-	-	
宥慈有限公司	1,067,678	5.59%	-	-	-	-	-	-	
代表人：賴忍順	-	-	-	-	-	-	-	-	
兆惠有限公司	1,013,089	4.61%	-	-	-	-	竹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	-	-	-	溫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配偶	-
代表人：郭兆惠	-	-	-	-	-	-	-	-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880,000	4.64%	-	-	-	-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	-	-	-	竹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等親	-
			-	-	-	-	翔皓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二等親	-
代表人：劉淑文	-	-	-	-	-	黃楷倫	代表人一等親	-	
溫洋有限公司	742,769	3.89%	-	-	-	-	竹昇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一等親	-
			-	-	-	-	兆惠有限公司	代表人互為配偶	-
代表人：劉月霞	-	-	-	-	-	-	-	-	
黃楷倫	652,193	3.41%	-	-	-	-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一等親	-
			-	-	-	-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79,729	1.99%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rtisan Hardwood, Inc.	2,500	100.00%	-	-	2,500	100.00%
MDHC(CA), Inc.	1,500	100.00%	-	-	1,500	100.00%
MDHC(TX), Inc.	4,200	100.00%	-	-	4,2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0年4月28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5年10月 (創立)	10	20,000	200,000	100	1,000	設立資本 1,000	-	105.10.03 府產業商 字第10592936600號
105年11月	10	20,000	200,000	2,200	22,000	現金增資 21,000	-	105.11.30 府產業商 字第10594838400號
105年12月	10	20,000	20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18,000	-	105.12.27 府產業商 字第10595712700號
106年6月	10	20,000	200,000	6,950	69,500	現金增資 29,500	-	106.06.19 府產業商 字第10655274600號
106年7月	10	20,000	200,000	9,050	90,500	現金增資 21,000	-	106.07.05 府產業商 字第10655753700號
106年8月	10	20,000	200,000	11,25	112,500	現金增資 22,000	-	106.08.22 府產業商 字第10657480000號
107年4月	10	20,000	200,000	13,000	130,000	盈餘轉增資 17,500	-	107.04.16 府產業商 字第10747823210號
107年5月	10	20,000	200,000	14,600	146,000	現金增資 16,000	-	107.05.07 府產業商 字第10748869110號
108年7月	10	20,000	200,000	16,000	160,000	盈餘轉增資 14,000	-	108.07.19 府產業商 字第10851962210號
108年9月	10	20,000	200,000	16,950	169,500	現金增資 9,500	-	108.09.06 府產業商 字第10853852200號
108年12月	10	20,000	20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0,500	-	108.12.26 府產業商 字第10857559000號
109年7月	10	40,000	400,000	18,000	180,000	-	-	109.07.20 府產業商 字第10951796200號
109年10月	35	40,000	400,000	19,100	191,000	現金增資 11,000	-	109.10.26 府產業商 字第10955183700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0年04月28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100,000	20,900,000	4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2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4	9	38	—	51
持有股數	—	516,942	16,713,131	1,869,927	—	19,100,000
持股比例	—	2.71%	87.50%	9.79%	—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4月28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名)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7	810	0.00%
1,000至 5,000	15	30,144	0.16%
5,001至 10,000	5	38,000	0.20%
10,001至 15,000	1	13,000	0.07%
15,001至 20,000	-	-	-
20,001至 30,000	2	49,000	0.26%
30,001至 50,000	3	127,700	0.67%
50,001至 100,000	4	263,069	1.38%
100,001至 200,000	3	517,635	2.71%
200,001至 400,000	2	696,318	3.65%
400,001至 600,000	-	-	-
600,001至 800,000	2	1,394,962	7.30%
800,001至 1,000,000	1	880,000	4.61%
1,000,001以上	6	15,089,362	78.99%
合計	51	19,100,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主要股東)

110年4月2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竹昇有限公司		5,371,277	28.12%
雲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74,611	20.29%
翔皓國際有限公司		1,899,543	9.95%
沐盈有限公司		1,863,164	9.75%
宥慈有限公司		1,067,678	5.59%
兆惠有限公司		1,013,089	5.30%
宏源投資有限公司		880,000	4.61%
溫洋有限公司		742,769	3.89%
黃楷倫		652,193	3.41%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79,729	1.9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41	17.23
	分配後	11.61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6,377	18,256
	每股盈餘(虧損)(調整前)	2.46	5.00
	每股盈餘(虧損)(調整後)	2.46	5.0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0	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註1)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本公司截至年報書刊印日止為未上市(櫃)股票，故無市價可循，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註2：109年度盈餘分配業經110年3月18日董事會決議，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上述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 本公司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10年3月18日董事會決議，擬提報股東常會通過分配股東每股現金股利2元及股票股利0.99476439元，計新台幣57,200,000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公開110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註)，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

件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註：本次股東常會擬議將提撥比例調整成不低於百分之三，待股東常會通過後適用。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金額係以當期稅前淨利，依照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比例估計，認列薪資費用。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數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4,866,214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3,649,660 元，共計新台幣 8,515,874 元，均以現金發放，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2,109,691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1,054,846 元，實際分派金額與原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1) 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2)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3)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4)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5)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6)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7)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8)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9)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10)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1) I105010 藝術品諮詢顧問業
- (12) 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 (13) I599990 其他設計業
- (14) J601010 藝文服務業
- (1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營室內裝修建材批發及零售業務；主要產品包括海島型木地板、超耐磨地板、石塑地板、櫥櫃、石英石檯面等室內裝修所需建材，銷售區域涵蓋北美及台灣，其主要客戶群為連鎖零售商、中小型裝修零售業者、室內設計師與裝潢相關從業人員。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實木複合地板	613,003	59.99%	713,208	50.92%
強化超耐磨地板	69,782	6.83%	62,399	4.46%
塑料地板	225,182	22.04%	488,539	34.88%
櫥櫃	14,620	1.43%	19,097	1.36%
其他	99,217	9.71%	117,353	8.38%
總計	1,021,804	100.00%	1,400,596	100.00%

3. 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差異化的多品牌策略，滿足對產品品質及價格各有不同導向的消費者，在北美市場擁有超過千家的經銷商。公司旗下擁有 Legacy Collection 等 5 個海島型實木複合地板系列品牌、American Coastal 等 3 個超耐磨地板系列品牌及 Innova 石塑地板系列品牌。此外，針對高端的地板零售店與設計師，公司提供

以歐洲白橡與美國山核桃為主要地板材料的高階地板品牌「布蘭卡莊園 Villa Blanca Collection」，該品牌主打富有個性的設計風格，在美國高階市場上擁有極高的評價。

除了地板產品之外，公司亦銷售櫥櫃，石英石檯面與裝飾邊條等室內裝修所需之材料，可滿足裝修從業人員一站式購足的需求，並以平實的價格與優質的產品在建材銷售市場上居於領先地位。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了給予客戶完整的產品服務，致力掌握不同地區的流行趨勢，持續並專注於開發符合當地市場需求的建材產品，在專業人員成立設計小組與供應商維持密切合作下，持續開發多樣之款式、風格或色系之地板及相關室內裝修建材，並加強改良產品材質及功能性，以提高消費者使用之舒適感，感受建材工藝品所能為空間、為生活帶來的最高價值。未來集團將持續開發新品，加強客製化產品的競爭力，以期客戶的需求持續增加，將對公司整體營運帶來正面的挹注。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專業室內裝修建材品牌銷售商，主要係自中國大陸、越南、柬埔寨等地進行採購地板及相關裝修建材，再銷往以北美區域為主之市場，茲就所屬產業之市場概況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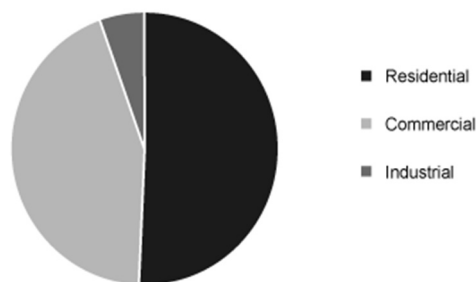
(1) 全球地板產業概況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Grand View Research Inc. 研究顯示，2020 年全球地板市場規模為 3,882.4 億美元，預計從 2021 年到 2028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 為 6.1%，預計到 2028 年將達到 6,215.4 億美元。地板市場可依材料主要區分為彈性地板(熱塑性乙烯基、軟木、亞麻油地氈、橡膠、樹脂)、非彈性地板(竹子、磁磚、石材、水磨石、木材、層壓板)及軟地板覆蓋(地毯)。其中非彈性地板因其出色的耐磨性和耐衝撞性等特性，因而主導市場，在 2020

年佔比達 61%以上，並預期將保持其領先地位，而彈性地板領域，則因其具有成本效益及耐用性，因而估計成長幅度將會最快，以 6.8%之復合年增長率成長。

以應用面而言，住宅應用領域引領市場，約佔 54%以上，並可能持續增長，主要係受惠於強勁的經濟發展、全球城鎮人口及平均國民所得逐年成長，住房翻新及建築業增長是推動全球地板市場需的重要因素之一，從而使整體市場增長受益。

2020 年按應用分類之全球地板市場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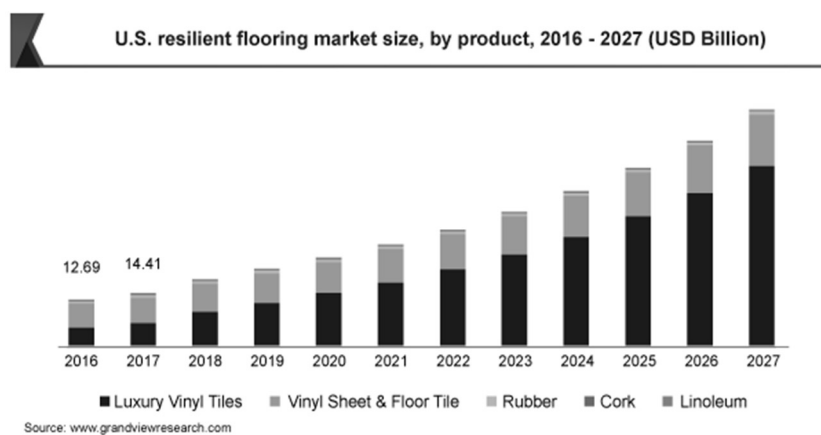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www.grandviewresearch.com

(2)美國地板產業概況

彈性地板因其逼真的外觀和外樣化的設計、快速簡便的安裝和維護、優異的防水性能、硬度和耐久性及及更高的性價比，因而開啟快速滲透的快速發展之路，擠占了中低端實木產品、地毯產品等市場份額，而主要拉動全球彈性地板銷售規模及占比提升的地區是美國市場，2019 年美國彈性地板市場規模為 210.4 億美元，預計從 2020 年到 2027 年複合年增長率為 6.4%，以產品構成比重而言，其中以豪華乙烯基磁磚(LVT)最讓人驚艷，佔據約六成左右的市場份額，而 LVT 地板品類中，石塑複合地板(SPC)兼具木板複合地板(WPC)性能，且更抗刮擦及抗凹痕的能力更強，加以更高的性價比，因此更容易受到消費者的青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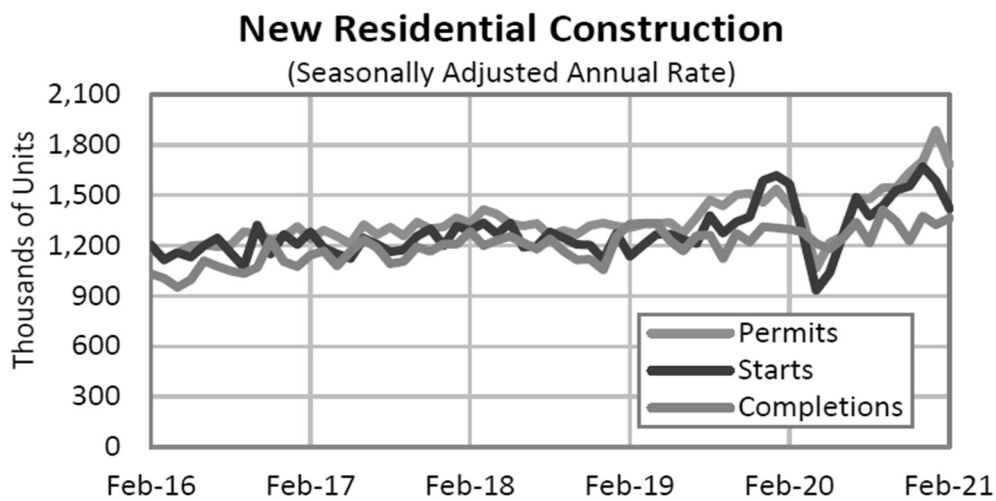
2016-2027 年美國彈性地板市場規模，產品別(單位:美金十億元)



資料來源：www.grandviewresearc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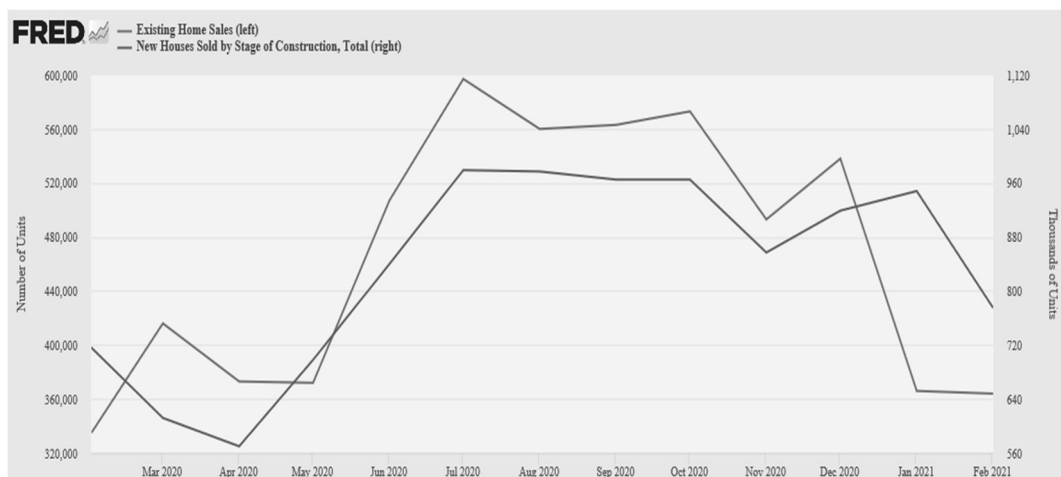
隨著人口持續移入與經濟發展，以及房地產復甦和建設業相關需求不斷擴增，美國地板產業市場前景亦相對樂觀，依據美國普查局 United States Census Bureau 所統計之新屋開案數，109 年度 3 月美國新冠肺炎爆發，導致美國經濟停滯、房地產市場因而凍結，而目前因應防疫的封鎖措施放鬆之後，美國房市已有止跌回升的趨勢，房市需求強勢上升，使得新屋開案數持續增加，此外，美國成屋與新屋銷售亦呈現向上成長之趨勢，展望未來，預期未來數年內房市需求仍將持續穩定地成長，可望帶動居家建材產業持續穩定成長，有利於美國市場整體表現。

美國新屋開案數走勢



資料來源： United States Census Burea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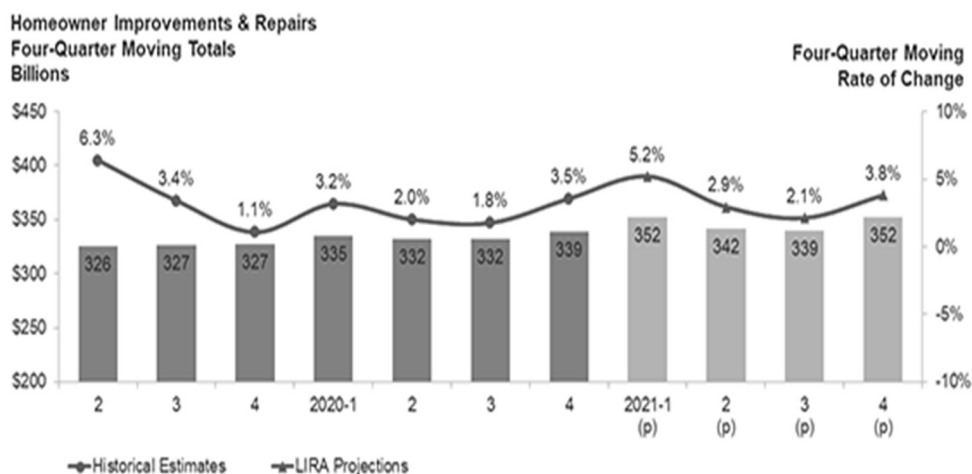
美國成屋銷售數、新屋銷售數



資料來源：FRED(Federal Reserve Economic Data 經濟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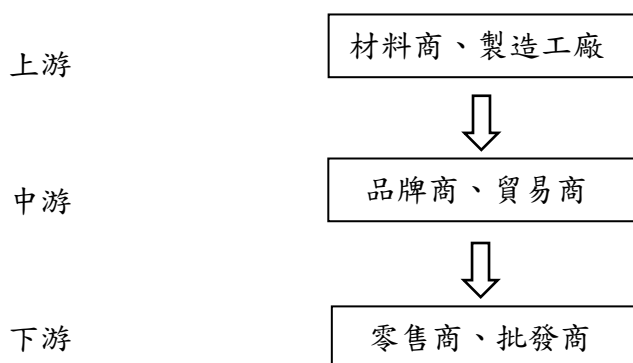
此外，美國哈佛大學住房研究聯合中心發布美國房屋改建領先指標(Leading Indicator of Remodeling Activity,LIRA))資料指出，隨著美國房市景氣熱絡，遠距辦公以及教學新生活型態興起，帶動美國居家修繕支出增加，除預估2021年第一季居家修繕支出金額將達3,520億元，年增5.2%，2021年各季度居家修繕支出亦同步保持年成長力道，使美國居家裝潢市場需求居高不下，可見美國地板產業需求正隨著整體經濟發展穩定地持續擴張中。

美國房屋改建領先指標-2020 第四季



資料來源：美國哈佛大學住房研究聯合中心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屬於產業中游及下游，由上游加工製造廠商取得相關製品，並以自有品牌從事買賣與批發業務，為取得充沛貨源及控制成本，本公司多至中國大陸、柬埔寨及越南等東南亞地區採購商品或選廠製造，再銷往以北美為主之市場，下游包括建材買賣業、裝潢設計公司及小型裝修零售業者等，形成完

整之分工體系。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美國房屋修繕市場隨著消費者人均收入、重視居家生活風格、以及低利率環境下推升房市交易熱絡，根據全球地板材權威性雜誌 flooring covering news 指出，北美地板產業銷售業績從 2006 年以來於 2019 年首次超過美金 230 億元大關，且可看出多元產品的需求明顯增加，在市場的喜好快速變動，價值觀及品味更趨於多元化的同時，消費者偏好有了顯著改變，他們極有主見、注重生活品質，對於居家建材相關設計、質料、特色及性價比皆有一定要求。因此如何因應消費者的需求快速反應市場並建立差異化成為公司成長關鍵指標。另外由於消費者對環保日益重視，公司致力於採用符合檢測標準之綠建材，對創造永續的建築產業與優質的生活環境盡到社會責任。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從事室內裝修建材批發及零售，主要銷售地區為美國，美國為全球主要的房屋修繕消費市場，預期當地未來數年內對室內裝修建材之需求隨著居家裝修熱潮將持續穩定地成長，其相關產業競爭激烈、市場多元，無論是製造商、進口經銷批發商或零售商，沒有特定業者已具有掌握市場的能力，而本公司有別於一般木地板品牌商售予終端消費要透過疊層之盤商銷售機制，有創新的營運與行銷模式，從挑選供應商開始，即掌握產品進口權，並針對幅原遼闊之美國市場，採用品牌、零售通路雙營運模式，一為聚焦高階地板市場專業品牌「Artisan Hardwood」，於南加州地區擁有倉儲中心，透過全美超過千家經銷商拓展市場業務表現，另一個事業體則為專業室內建材零售直營通路「Modern Home Concepts」，於美國加州以及德州擁有倉儲中心及銷售據點，以此聚焦大眾市場地板、櫥櫃、石英石檯面、裝飾邊條等室內裝修建材產品。此外，因免去了疊層之盤商銷售機制，在終端銷售品質相似的產品中，本公司的成本可較同業更低，因此可提供更有競爭力的價格；在客戶端也因產品定價合理、品質穩定，且服務完善，因此深獲既有客戶之信賴，創造本公司於美國建材銷售市場良好競爭利基。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營業務為室內裝修建材進口批發及零售，生產製造皆委由外部工廠承攬並未設立專責之研發單位。然為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動與漸趨激烈的競爭情形，本公司有專業人士，負責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蒐集、產品開發及型錄製作、採購及銷售價格決策，以期能抓住建材市場的變動趨勢、滿足消費者的喜好及需求。本公司將執行產品設計所產生之費用列入年度支出，並未特別分列研發費用科目。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目前著重於美國及台灣市場的開發，包括聘請當地經驗豐富的業務人員，除透過在地經營外，並參與當地建材展方式，增加品牌能見度及知名度，以利本公司爭取更高的營收及市占率。另為因應產業趨勢，持續開發新產品並與經銷商建立良好關係，並以分區配售的方式合作。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全球市場的佈局為本公司持續發展的目標，除了穩固既有市場外，北美其他各州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及高成長的地區也將規劃穩步擴增營運據點以及銷售通路，以期進一步堆疊未來營運成長，增加公司營收及獲利創造未來營運良好成長動能。另由於消費者對環保日益重視，本公司預計未來致力於採用相關環保材質對創造永續的建築產業與優質的生活環境盡一份社會責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北美	970,623	94.99%	1,323,773	94.51%
台灣	51,181	5.01%	76,823	5.49%
合計	1,021,804	100.00%	1,400,596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專業室內裝修建材品牌銷售商，主要銷售市場包括美國及台灣地區，惟因房屋修繕市場商品類型多樣、供應廠商眾多以及銷售管道不斷擴張，目前尚無相關統計數據設算市場佔有率，未來本公司將藉由積極開發商品及拓展通路，提供客戶更便利的服務等努力，持續提升整體銷售。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銷售地區主要位於北美地區，本公司與銷售客戶間合作多年，已培養長期合作默契，並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主要採購地區則以亞洲地區為主。就需求面來看，美國房市近年穩定成長，S&P corelogic case-shiller 房價指數自 2012 年的 130 持續成長至 2020 年超過 240，而新屋開工數也由 2012 年的每月平均 784 千棟，成長至 2020 年每月平均 1395 千棟。另外綜觀各種房市指標(房價、成交量與庫存去化)，美國房市景氣仍處相對健全。隨著 2020 年底美國總統大選底定後政經局勢趨於平穩、經濟發展以及房地產復甦相關需求不斷擴增，另在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美國居家裝修熱潮在居家辦公、居家教學等宅經濟持續催化，加上近期美國政府為進一步刺激消費動能祭出振興經濟方案，皆顯示室內裝修市場之需求將持續穩定地成長，有利於相關室內建材產業整體表現，創造本公司旗下

主營業務良好銷售環境。

4. 競爭利基

(1) 產品設計具備彈性，迅速反映市場需求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在北美設有在地化服務據點，對於當地市場策略與定位具有高度敏感度，掌握當地客戶產品需求。且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多有長期之合作經驗，往來關係良好；在公司扁平化的組織結構下，由專業人員成立設計小組與供應商維持密切合作，發揮即時之營運效率，且產品設計具備彈性，可快速地開發符合當地及當期潮流的產品，反映市場需求時間上較同業快上一倍，增加本公司於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2) 縮短營銷通路，具有價格競爭優勢

本公司有別於一般木地板品牌銷售商售予終端消費要透過疊層之盤商銷售機制，有創新的營運與行銷模式，從挑選供應商開始，即掌握產品進口權，並針對幅原遼闊之美國市場，採用品牌、零售通路雙營運模式；也因為免去了疊層之盤商銷售機制，縮短了營銷通路，在終端銷售品質相似的產品中，本公司產品成本可較同業更低，因此可提供更有競爭力的價格。

(3) 引領新科技，強化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運用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新興互動技術，推出顧客雲端虛擬體驗的互動功能，讓使用者有親臨實境的感受來體驗式選購，降低顧客的選擇困難並提升選購體驗，除了優化顧客心中對於本公司的品牌形象激發顧客購買力外，也大幅提升了與顧客溝通的效率加速公司當前的業務流程，以此策略性應用創新提昇產品競爭優勢。

(4) 品質優良認證、完善售後服務

本公司產品品質皆有專人進行測試及把關控管，為客戶帶來更舒適的生活品質，另為加強客戶對本公司產品信心，提出領先業界的完善保固維護售後服務，針對本公司的合規銷售管道出售的產品，皆享有終生結構保固，外加 25 年住宅用保固，或 5 年的商用保固。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美洲消費市場廣大且需求穩定

美國為全球主要的房屋修繕消費市場，產業發展已臻成熟，預期未來數年內對相關建材之需求將持續穩定地成長。本公司主要銷售海島型木地板、超耐磨地板、石塑地板、櫥櫃、石英石檯面等室內裝修所需建材，北美為主要銷售地區且於當地建材市場深耕多年，擁有多家零售通路客戶，預期在美國當地對建材需求持續穩定成長下，未來營收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

B.專業經營團隊即時掌握產品新趨勢

透過在地化服務據點以及經驗豐富的業務人員，本公司與主要銷售客戶已維持多年良好合作關係，隨時掌握當地市場需求，並在公司扁平化的組織結構下，由專業人員成立設計小組與穩定的主要供應商維持密切合作，得以具有彈性地快速設計出符合當地及當期潮流之產品以持續滿足市場需求。

C.環保概念重要性提升

隨著環保議題全球日趨關注，不具環保概念的建材產品生產及銷售勢必大受影響。本公司之產品以選用對地球環境負荷最小、對人類身體健康無害的材料為首要目標，以達追求與地球環境共生共榮，及創造人類生活環境永續發展的建築設計。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國際原材料價格波動

全球由於資源日漸稀少，原料採購是建材製造業最大的支出，原料成本估計佔產業營收的五成以上。使用的材料包括木材、金屬、塑膠、皮革和布料。當木材與金屬等原物料價格提高，建材業者的生產成本都因此提高且中國、東南亞等工廠因工資逐年上漲，當地人工成本優勢漸失。

因應對策：本公司監控原材料行情，隨市場趨勢，適時調整庫存安全存量等措施，以因應原材料價格波動之風險。同時降低對人力需求及營運成本，以提升競爭力。

B.產業技術門檻低，競爭激烈

室內裝修建材屬於傳統產業，設計及製造之技術已趨於成熟，既有之同業及新興業者持續投入，致使競爭廠商過多，使建材市場競爭更為激烈。同業間為求生存而陷入衝量、犧牲價格之迷思，業者即面臨利潤被壓縮之局面，導致企業經營不易，營運風險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本公司藉由創新的營運與行銷模式，免除了疊層之盤商銷售機制，掌握產品進口權，並採用品牌、零售通路雙營運模式，縮短了營銷通路，在終端銷售品質相似的產品中，本公司產品成本可較同業更低，因此可提供更有競爭力的價格，維持一定的顧客回顧率及忠誠度。另外本公司重視原料採購、製造品質的監督與管控，定期參考市場消費趨勢開發多項產品新款，區隔市場，以穩定的價格及品質維持客戶的信賴，確保競爭優勢。

C.產品需求受房市產業景氣循環影響

房屋修繕以美國為主要消費市場，因此當地景氣循環變化影響消費者消費意願，且房屋交易量及新建房屋數量更直接影響家具市場及修繕市場的發展，進而影響到本公司室內裝修建材之銷售。

因應對策：即時掌握客戶需求更新市場資訊，定期檢討評估產業發展情勢，透過提升本身的服務品質、產品設計能力、穩定交期及嚴控成本等，維持與現有客戶間緊密之合作關係。除現有的客戶外，本集團亦積極開發新客

戶、拓展銷售通路及尋求業務合作機會，以降低景氣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銷售產品為實木複合地板、強化超耐磨地板、石塑地板及其他室內裝修所需之材料，可供家庭居家或商業空間室內布置使用，本公司產品係向亞洲區建材製造商購買相關商品，並無自行生產製造之行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34,210	37.71%	無	B 公司	404,042	42.81%	無
2	B 公司	222,987	35.90%	無	A 公司	338,955	35.91%	無
3	其他	163,872	26.39%	無	其他	200,867	21.28%	無
	進貨淨額	621,069	100.00%		進貨淨額	943,864	100.00%	

變動說明：

109 年度因市場需求及訂單持續穩定增加，因此對 A 供應商及 B 供應商各別及總體進貨金額均上升；尤其市場近期對於石塑地板需求大幅增加，因此帶動本公司對於主要石塑地板提供者 B 供應商相關產品進貨需求也大幅上升。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尚無單一客戶佔本公司銷貨總額超過 10%之情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箱；新台幣仟元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實木複合地板	3,106	8,666	197,658	604,337	1,955	5,418	227,981	707,790
強化超耐磨地板	6,105	5,500	77,185	64,282	7,096	5,727	71,054	56,672
塑料地板	33,760	35,513	137,826	189,669	63,794	62,687	332,013	425,852
櫥櫃	-	-	5,000	14,620	-	-	6,022	19,097
其他	註	1,502	註	97,715	註	2,991	註	114,362
總計	42,971	51,181	417,669	970,623	72,845	76,823	637,070	1,323,773

註：其他類因商品組成衡量單位不同，故不予列示銷售量。

變動分析：

109 年度受惠於美國房市持續熱絡，遠距辦公、教學等新生活型態盛行，帶動美國居家修繕支出逐步增加，因此本公司產品之銷售表現亦同步成長。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比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配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4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12	13	13
	一般職員	35	45	46
	合計	47	58	59
平均年歲		38.38 歲	38.57 歲	37.32 歲
平均服務年資		2.40 年	2.45 年	2.53 年
學歷分布 比率	碩士	8.51	5.17	5.08
	大學	40.43	37.93	40.68
	專科	51.06	56.9	54.2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訊息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穩定，公司保持業務積極正向發展，並致力提升員工福利，同時維持勞資溝通管道暢通，經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發揮個人的專才，使同仁及公司同步成長，共享美好成果。

1.員工福利措施

(1)公司福利

本公司相當重視員工福利與權利，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如薪資、升遷、獎懲、社會保險基金、公積金及年假等，皆符合當地法令規定。同時除了除對員工婚、喪、喜、病及生育予以補助外，於員工春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提供禮金，公司亦每年提供績效、年終獎金及紅利之發給，藉以獎勵及感謝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

(2)職工福利

合併公司員工人數雖未達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規定門檻，仍為員工訂定、規劃及執行各項福利，內容涵蓋尾牙、員工聚餐等項目。

2.進修與教育訓練

(1)職前訓練(新人訓練)：

到職當日說明有關公司之營業項目、工作規則、員工福利、注意事項、環境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等資訊，使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2)在職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個人終身持續學習以及公司組織整體成長之重要性，定期依各部門之需求，依照部門業務內容進行在職訓練外。

(3)專業職能訓練：

提供相關外部訓練課程資訊等多元進修管道，依需要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的檢驗認證，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工作效率以及核心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以每月工資 6%之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所屬之美國子公司提供員工 401K 退休儲蓄計畫，係採行確定提撥制，員工於其受雇期間，按月提撥薪資之一定比率至個人退休金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營運管理部制定各項符合相關勞基法令規定之制度及措施，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若員工有任何意見，均可透過各種溝通管道向各級主管及管理部反應及爭取權益，迄今勞資間關係良好，雇主與員工之間互動密切。

5.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本訂定「工作規章」規範全體同仁對於經管或監督之業務，不得利用職務之便，行直接或間接圖利之行為，以獲取不當利益或其他舞弊情事，並將上述規範納入新進人員訓練教材中，定期對全體新進人員作宣導。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並強調勞資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和諧，齊心努力於公司之成長，因此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或需協議事項。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Royal Business Bank	106/03/28-111/04/05	長期資金貸款	N/A
租賃契約	Prologis Management LLC	106/07/01-111/07/31	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承租地點:12250 4th St. STE#B, Rancho cucamonga, CA 91730	N/A
租賃契約	Playa Mar Properties, III, LLC	106/12/15-112/05/31	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承租地點:6001 W by NW Blvd suite b, Houston, TX 77040	N/A
租賃契約	717 Nogales, LLC	107/11/01-112/10/31	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承租地點:717 Nogales St.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N/A
融資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09/06/04-110/07/26	短期資金放款	N/A
融資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09/05/13-110/07/26	短期資金放款	N/A
融資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9/06/18-110/06/30	短期資金放款	N/A
融資合約	京城商業銀行	108/10/31-111/10/30	長期資金放款	N/A
租賃契約	右祥有限公司	109/02/01-114/01/31	倉庫租賃，承租地點:彰化縣和美鎮北寧路 102 巷 151 號-右邊兩棟倉庫	N/A
租賃契約	周建宏	109/06/15-111/06/14	辦公室租賃，承租地點: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508 號 16 樓	N/A
租賃契約	廖賢一、廖賢二、廖安惠	110/04/05-114/04/14	辦公室租賃，承租地點: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508 號 16 樓之 1	N/A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84,451	309,667	418,155	463,228	631,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3	21,273	31,813	23,181	19,064
使用權資產		-	-	-	138,863	136,492
無形資產		102	157	104	59	36
其他資產		1,037	13,848	25,229	28,172	35,805
資產總額		85,893	344,945	475,301	653,503	823,1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376	199,193	284,642	312,225	386,318
	分配後	45,376	211,872	299,453	326,625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68	3,995	8,775	117,978	107,8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544	203,188	293,417	430,203	494,180
	分配後	45,544	215,867	308,228	444,603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349	141,757	181,884	223,300	329,013
股本		40,000	112,500	146,000	180,000	191,000
資本公積		362	362	362	362	27,862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147)	33,532	35,366	46,807	123,730
	分配後	(147)	20,853	20,555	32,407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34	(4,637)	156	(3,869)	(13,5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349	141,757	181,884	223,300	329,013
	分配後	40,349	129,078	167,073	208,900	尚未分配

註：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8,734	151,516	267,665	307,494	378,3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1	1,390	2,947	3,219
使用權資產		-	-	-	853	9,657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34,738	124,352	117,702	118,621	209,165
資產總額		63,472	276,349	386,757	429,915	600,4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955	133,103	202,124	195,332	255,375
	分配後	22,955	145,782	216,935	209,73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68	1,489	2,749	11,283	16,0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123	134,592	204,873	206,615	271,407
	分配後	23,123	147,271	219,684	221,015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349	141,757	181,884	223,300	329,013
股本		40,000	112,500	146,000	180,000	191,000
資本公積		362	362	362	362	27,862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147)	33,532	35,366	46,807	123,730
	分配後	(147)	20,853	20,555	32,407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34	(4,637)	156	(3,869)	(13,5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349	141,757	181,884	223,300	329,013
	分配後	40,349	129,078	167,073	208,900	尚未分配

註：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55,172	535,717	865,906	1,021,804	1,400,596
營業毛利	32,126	153,255	278,939	345,146	480,890
營業費用	28,935	111,804	236,834	272,232	341,295
營業利益	3,191	41,451	42,105	72,914	139,5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	(1,997)	(2,583)	(19,156)	(17,909)
稅前淨利(損)	3,259	39,454	39,522	53,758	121,6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3,259	39,454	39,522	53,758	121,686
本期淨利(損)	1,566	33,679	32,013	40,252	91,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3	(4,771)	4,793	(4,025)	(9,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79	28,908	36,806	36,227	81,6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7)	33,679	32,013	40,252	91,323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713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	28,908	32,013	36,227	81,6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692	-	-	-	-
每股盈餘(虧損)(調整前)(元)	(0.08)	4.38	2.27	2.46	5.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0.08)	3.46	2.07	2.46	5.00

註：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26,978	363,082	596,706	611,112	1,010,419
營業毛利	2,602	48,410	62,026	75,501	151,546
營業費用	3,039	19,810	28,553	30,700	43,457
營業利益	(437)	28,600	33,473	44,801	108,0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9	7,201	4,696	4,777	5,050
稅前淨利(損)	552	35,801	38,169	49,578	113,13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52	35,801	38,169	49,578	113,139
本期淨利(損)	(147)	33,679	32,013	40,252	91,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4	(4,771)	4,793	(4,025)	(9,7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	28,908	36,806	36,227	81,6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7)	33,679	32,013	40,252	91,3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13)	28,908	36,806	36,227	81,613
每股盈餘(虧損)(調整前)(元)	(0.08)	4.38	2.27	2.46	5.00
每股盈餘(虧損)(元)	(0.08)	3.46	2.07	2.46	5.00

註：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年度	祥育會計師事務所	林逸明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02	58.90	61.73	65.83	60.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371.95	685.15	599.31	1,472.23	2,291.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6.11	155.46	146.91	148.36	163.54
	速動比率(%)		106.32	43.64	24.38	38.43	42.62
	利息保障倍數(倍)		註3	33.73	11.90	4.35	10.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58	18.29	19.60	19.00	20.14
	平均收現日數(天)		5.06	19.96	18.62	19.21	18.12
	存貨週轉率(次)		6.84	3.12	2.15	2.03	2.3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4	5.04	4.14	4.02	5.39
	平均銷貨日數(天)		13.01	116.88	169.88	180.13	156.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24.24	49.66	32.62	37.16	66.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3.61	2.49	2.11	1.81	1.9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5	16.17	8.51	9.40	13.71
	權益報酬率(%)		7.76	36.99	19.78	19.87	33.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15	35.07	27.07	29.87	63.71
	純益率(%)		1.01	6.29	3.70	3.94	6.52
	每股盈餘(虧損)(元)		(0.08)	3.46	2.07	2.46	5.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55)	(42.42)	(15.98)	23.74	12.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65)	(40.36)	(35.96)	(15.93)	(2.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89)	(61.24)	(32.17)	31.03	10.9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30	2.49	4.68	3.51	2.54
	財務槓桿度		1.00	1.03	1.09	1.28	1.10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p> <p>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109年現金增資使長期資金增加所致。</p> <p>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109年營業收入及獲利成長所致。</p> <p>經營能力： 1.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主係109年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增加：主係109年營業收入及獲利成長所致。</p> <p>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109年營業收入及獲利增加提高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p> <p>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營運資金增加所致。</p> <p>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109年度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所致。</p>							

註1：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註2：本公司自106年度起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且無借款及利息費用。

註4：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43	48.70	52.97	46.06	45.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9,781.84	13,282.95	7,960.06	10,719.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5.18	113.83	132.43	157.42	148.17
	速動比率(%)	124.70	102.48	112.08	137.37	132.05
	利息保障倍數(倍)	註3	1,190.83	102.34	36.21	105.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8	4.91	3.50	2.59	3.66
	平均收現日數(天)	44.95	74.32	104.14	140.70	99.73
	存貨週轉率(次)	註4	42.21	19.61	14.30	22.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8	4.51	3.91	3.44	5.53
	平均銷貨日數(天)	註4	8.65	18.61	25.52	16.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註4	1,509.70	637.85	281.81	327.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2.14	1.80	1.50	1.9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6)	19.84	9.76	10.13	17.90
	權益報酬率(%)	(0.81)	36.99	19.78	19.87	33.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8	31.82	26.14	27.54	59.24
	純益率(%)	(0.54)	9.28	5.36	6.59	9.04
	每股盈餘(元)	(0.08)	3.36	2.07	2.46	5.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7)	26.98	(15.86)	3.52	27.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40.37	3.82	12.75	89.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2)	26.56	(26.36)	(3.67)	16.7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58)	2.56	2.39	1.75	1.5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3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109年現金增資使長期資金增加所致。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109年營業收入及獲利成長所致。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天)減少：主係因109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致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天)減少。

2.存貨週轉率(次)增加、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天)減少：主係因109年營業成本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次)增加、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天)減少。

3.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主係因109年營業收入大幅成長所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109年營業收入及獲利增加提高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109年度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並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自行編製。

註2：本公司自106年度起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本公司於105年10月3日成立且無借款及利息費用。

註4：資料年度平均存貨額及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均為0。

註5：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09 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妥，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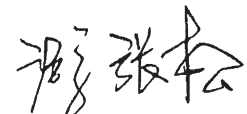
敬請鑒核。

此 致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游張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63,228	631,796	168,568	3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81	19,064	(4,117)	(17.76)
使用權資產		138,863	136,492	(2,371)	(1.71)
無形資產		59	36	(23)	(38.98)
其他資產		28,172	35,805	7,633	27.09
資產總額		653,503	823,193	169,690	25.97
流動負債		312,225	386,318	74,093	23.73
非流動負債		117,978	107,862	(10,116)	(8.57)
負債總額		430,203	494,180	63,977	14.87
股本		180,000	191,000	11,000	6.11
資本公積		362	27,862	27,500	7,596.69
保留盈餘		46,807	123,730	76,923	164.34
其他權益		(3,869)	(13,579)	(9,710)	250.97
權益總額		223,300	329,013	105,713	47.34

1.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9 年現金增資、營運規模及營收成長，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存貨及應收帳款增加。
- (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舉借短期借款增加及應付款項隨業績成長而增加。
-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票溢價所致。
-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公司持續獲利所致。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021,804	1,400,596	378,792	37.07
營業成本		676,658	919,706	243,048	35.92
營業毛利		345,146	480,890	135,744	39.33
營業費用		272,232	341,295	69,063	25.37
營業利益		72,914	139,595	66,681	91.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156)	(17,909)	1,247	(6.51)
稅前淨利		53,758	121,686	67,928	126.36
本期淨利		40,252	91,323	51,071	126.88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6,227	81,613	45,386	125.28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收入、成本、毛利及費用增加：主係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成長，營業成本、毛利及費用相對增加。 (2) 營業利益增加：主係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成長，營業利益相對增加。 (3)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成長，致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亦相對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參酌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景氣循環、本公司經營策略及研究發展，並隨時掌握市場脈絡動向，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營業額應可穩定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4,135	48,790	(25,345)	(34.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98)	(9,710)	(4,612)	(90.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777)	(1,155)	26,622	95.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業活動：主係 109 年營運規模成長，致存貨備貨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2) 投資活動：主係 109 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致投資活之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3) 籌資活動：主係因 109 年增加借款及辦理現金增資，致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8,363	127,512	(86,298)	119,577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係110年度營運大幅成長，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隨之增加。
-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係110年度辦理發放現金股利、租賃負債本金及借款償還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業務及銷售相關為主，並無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及業務狀況；另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上述辦法或程序均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營業項目	109 年度 (損)益	(損)益原因及改善計劃
Artisan Hardwood,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 設品之經銷及 批發業務	7,123	105 年 11 月取得，主要於美國 加州批發銷售商品，並就近服 務客戶。在營運逐漸步上軌道 後，獲利穩定成長。
MDHC(TX),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 設品之零售業 務	3,547	106 年 8 月設立，主要於美國 德州銷售，並就近服務客戶。 未來在營運逐漸步上軌道後， 獲利可望大幅成長。
MDHC(CA),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 設品之零售業 務	993	106 年 9 月設立，主要於美國 加州零售商品，並就近服務客 戶。未來在營運逐漸步上軌道 後，獲利可望大幅成長。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市場之需求，持續強化競爭力及佔有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1)對損益之影響

109年及108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2,377仟元及16,036仟元，佔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0.88%及1.57%；另109年及108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0仟元及37仟元。整體而言，本公司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之比例甚微，故利率變動尚未對本公司營運狀況造成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將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掌握利率變化，並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狀況，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造成影響。

2.匯率變動

(1)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對外採購及銷售之計價貨幣為美金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係有一定程度之影響，而109年及108年度之兌換損失分別為5,614仟元及3,460仟元，佔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0.40)%及(0.34)%，主係美金匯率波動所致。整體而言，本公司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之比例甚微，故利率變動尚未對本公司營運狀況造成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隨時掌握匯率資訊，以研判匯率之未來走向，作為調整外幣部位之參考依據，將公司之匯率影響降至最低。

3.通貨膨脹影響

(1)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損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預測通貨膨脹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未來公司仍將持續與供應商保持密切良好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採取調整售價及穩定成本之措施，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獲利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務實之經營理念，並以財務穩健保守為原則，專注於本業之營運，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以適用於本公司之遵循依據。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尚無自行研發，故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管理階層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修訂之情形，加以徵詢律師、會計師等專業意見研議適當的因應對策，以適時調整本公司營運策略，另不定期指派相關人員接受課程訓練，以及時接收國內外最新政策及法令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所處產業之相關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資訊，評估整體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以穩健之財務管理原則適當調整經營策略，以確保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導致對本公司的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秉持以誠信及穩健為經營原則，並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遵守相關法令規範以維持優質企業形象，以品質與服務與客戶建立良好關係，同時強調公司內部溝通與管理，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品牌發展，提供客戶良好服務及產品品質，積極開發新客源，擴展銷售觸角。本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比重分別為 13.31 % 及 17.50%，並無呈現銷貨集中之情形。

2.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採購策略主係透過採購代理商向工廠購買商品，主要係成本效益為評估基礎。此類代理商目前提供本公司就存貨品管、採購議價力、行銷樣品開發及生產等服務，如前往當地設置人員及公司從事相關工作所產生費用昂貴，對當地供應鏈熟悉程度不如代理商，故目前透過此類代理商採購必然較符合本公司利益。惟本公司掌握產品開發關鍵技術，且定期訪查生產工廠，持續與其保持友好關係，如有採購風險產生時，亦具備淘汰不適任代理商之能力，另本公司主要產品皆備有安全庫存，若有突發狀況或不可抗拒之因素將可即時應對，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並未涉及訴訟結果將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財務狀況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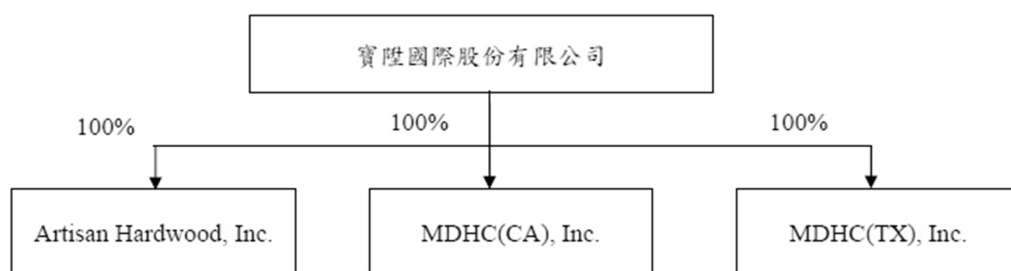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元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幣別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Artisan Hardwood, Inc.	105/5	12250 4th Street, STE B Rancho Cucamonga, CA 91730	USD	2,500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 之經銷及批發業務
MDHC(TX), Inc.	106/8	890 N Dorothy Dr Ste 900 Richardson, TX 75081	USD	4,200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 之零售業務
MDHC(CA), Inc.	106/9	717 Nogales St.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D	1,500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 之零售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關係企業銷售區域涵蓋北美，主營室內裝修建材批發及零售業務；主要產品包括海島型木地板、超耐磨地板、石塑地板、櫥櫃、石英石檯面等室內裝修所需建材，其主要客戶群為連鎖零售商、中小型裝修零售業者、室內設計師與裝潢相關從業人員。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rtisan Hardwood, Inc.	董事長	黃楷倫	-	-
MDHC(TX), Inc.	董事長	黃楷倫	-	-
MDHC(CA), Inc.	董事長	劉國棟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稅 後(損)益	每股盈餘 (元)稅後
Artisan Hardwood, Inc.	2,500	16,879	13,495	3,384	39,505	531	241	0.10
MDHC(CA), Inc.	1,500	4,455	2,901	1,554	6,784	286	34	0.03
MDHC(TX), Inc.	4,200	7,833	3,390	4,443	12,065	248	120	0.07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六、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七、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三項第二款項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楷 倫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營業收入金額為 1,400,596 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美國市場，且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之認列時點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



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各種銷售模式，評估各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訂單或合約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取得主要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並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 454,532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 55%，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買賣，產品因裝修市場設計需求改變，致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及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

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鄭清標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寶隆證券有限公司
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8,363	10	\$52,125	8	\$73,166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9,313	1	4,437	1	6,19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1,691	-	1,179	-	166,579	2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73,885	9	56,391	9	16,560	3
1200	其他應收款		874	-	5,864	1	7,28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503	-	-	-	38,510	6
1300	存貨	四、六.5及八	454,532	55	328,915	50	598	-
1410	預付款項		12,634	2	14,317	2	3,33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	-	-	-	312,225	4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1,796	77	463,228	7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19,064	2	23,181	4	6,389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36,492	17	138,863	21	4,497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36	-	59	-	107,092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24,327	3	18,409	3	117,978	1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11,478	1	9,763	1	430,203	6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1,397	23	190,275	29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9及八			\$98,723	12		
	合約負債	四及六.14			13,437	2		
	應付帳款	六.10			174,450	21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20			26,896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6			20,883	3		
	租賃負債				48,360	6		
	其他流動負債				236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1			3,333	-		
	流動負債合計				386,318	4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六.11			3,056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6,829	1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97,977	1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7,862	13		
	負債合計				494,180	60		
	權益							
	股本	六.13					180,000	28
	普通股股本				191,000	23		
	資本公積	六.13			27,862	3	362	-
	保留盈餘	六.13						
	法定盈餘公積				10,580	1	6,555	1
	未分配盈餘				113,150	14	40,252	6
	其他權益				(13,579)	(1)	(3,869)	(1)
	權益合計				329,013	40	223,300	34
1xxx	資產總計		\$823,193	100	\$653,503	100	\$653,50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1,400,596	100	\$1,021,8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	(919,706)	(66)	(676,658)	(66)
5900	營業毛利		480,890	34	345,146	3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30,419)	(9)	(92,260)	(9)
6200	管理費用		(209,918)	(15)	(178,147)	(1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及六.15	(958)	-	(1,825)	-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341,295)	(24)	(272,232)	(27)
6900	營業利益		139,595	10	72,91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				
7100	利息收入		30	-	37	-
7010	其他收入		99	-	3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61)	-	(3,470)	-
7050	財務成本		(12,377)	(1)	(16,036)	(2)
70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909)	(1)	(19,156)	(2)
7900	稅前淨利		121,686	9	53,758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30,363)	(2)	(13,506)	(1)
8200	本期淨利		91,323	7	40,25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10)	(1)	(4,025)	-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10)	(1)	(4,02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613	6	\$36,227	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1	\$5.00		\$2.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1	\$4.96		\$2.4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實陸國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46,000	\$362	\$3,353	\$32,013	\$156	\$181,884
B1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202	(3,202)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811)		(14,811)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000			(14,000)		-
E1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					20,000
E1	現金增資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40,252		40,252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025)	(4,02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252	(4,025)	36,227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362	6,555	40,252	(3,869)	223,300
B1	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025	(4,025)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400)		(14,400)
E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000					38,500
E1	現金增資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91,323		91,323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710)	(9,71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323	(9,710)	81,613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000	\$27,862	\$10,580	\$113,150	\$(13,579)	\$329,01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代碼	項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21,686	\$53,758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876)	41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9)	(5,3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15)	222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50,206	49,1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710)	(5,098)
A20200	攤銷費用	20	4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958	1,82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900	利息費用	12,377	16,036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5,557	(8,058)
A21200	利息收入	(30)	(3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	1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3)	(27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7,479)	(34,63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12)	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400)	(14,81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287)	(12,737)	C04600	現金增資	38,500	2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990	(4,7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55)	(27,77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25,617)	8,50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683	(2,98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687)	(5,4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	-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239	(4,70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238	35,82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871	(3,80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125	16,3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387	4,1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363	\$52,1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2)	(5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2,611	103,8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0	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33)	(16,0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418)	(13,7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790	74,135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三日，主要業務為木材家具及裝設品進出口貿易之批發與零售。本公司註冊地位於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508號16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

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民國107-1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經銷及批發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MDHC(TX), Inc.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MDHC(CA), Inc.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100%	100%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存貨—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尚須投入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運輸設備：5年

儲運設備：5~7年

辦公設備：3年

租賃改良：2年

其他設備：3~7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木材家具，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6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8.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3)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530	\$775
活期存款	77,833	51,350
合 計	\$78,363	\$52,125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9,313	\$4,437
流 動	\$9,313	\$4,437
非 流 動	-	-
合 計	\$9,313	\$4,437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應收票據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691	\$1,179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691	\$1,179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77,256	\$58,969
減：備抵損失	(3,371)	(2,578)
合 計	<u>\$73,885</u>	<u>\$56,39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60天。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7,256仟元及58,969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商 品	<u>\$454,532</u>	<u>\$328,915</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919,706仟元及676,65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494</u>	<u>\$1,545</u>

(3)本集團存貨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儲運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09.01.01	\$12,293	\$11,494	\$-	\$-	\$4,540	\$1,512	\$546	\$30,385
增添	1,400	1,489	230	-	-	-	-	3,119
處分	-	-	-	-	-	(26)	-	(26)
匯率變動之 影響	(460)	(552)	-	-	(217)	(74)	(27)	(1,330)
109.12.31	<u>\$13,233</u>	<u>\$12,431</u>	<u>\$230</u>	<u>\$-</u>	<u>\$4,323</u>	<u>\$1,412</u>	<u>\$519</u>	<u>\$32,148</u>
108.01.01	\$12,259	\$11,066	\$-	\$9,106	\$207	\$1,411	\$3,148	\$37,197
增添	2,721	699	-	-	-	135	1,806	5,361
處分	-	(18)	-	-	-	-	-	(18)
匯率變動之 影響	(2,687)	(253)	-	-	-	(34)	(75)	(3,049)
移轉	-	-	-	-	4,333	-	(4,333)	-
重分類至使 用權資產	-	-	-	(9,106)	-	-	-	(9,106)
108.12.31	<u>\$12,293</u>	<u>\$11,494</u>	<u>\$-</u>	<u>\$-</u>	<u>\$4,540</u>	<u>\$1,512</u>	<u>\$546</u>	<u>\$30,385</u>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2,022	\$4,073	\$-	\$-	\$523	\$586	\$-	\$7,204
增添	2,579	2,444	51	-	1,056	297	-	6,427
處分	-	-	-	-	-	(23)	-	(2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156)	(274)	-	-	(55)	(39)	-	(524)
109.12.31	<u>\$4,445</u>	<u>\$6,243</u>	<u>\$51</u>	<u>\$-</u>	<u>\$1,524</u>	<u>\$821</u>	<u>\$-</u>	<u>\$13,084</u>
108.01.01	\$2,280	\$1,853	\$-	\$842	\$110	\$299	\$-	\$5,384
折舊	2,273	2,336	-	-	425	303	-	5,337
處分	-	(8)	-	-	-	-	-	(8)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31)	(108)	-	-	(12)	(16)	-	(2,667)
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	-	(842)	-	-	-	(842)
108.12.31	<u>\$2,022</u>	<u>\$4,073</u>	<u>\$-</u>	<u>\$-</u>	<u>\$523</u>	<u>\$586</u>	<u>\$-</u>	<u>\$7,204</u>
淨帳面價值								
109.12.31	<u>\$8,788</u>	<u>\$6,188</u>	<u>\$179</u>	<u>\$-</u>	<u>\$2,799</u>	<u>\$591</u>	<u>\$519</u>	<u>\$19,064</u>
108.12.31	<u>\$10,271</u>	<u>\$7,421</u>	<u>\$-</u>	<u>\$-</u>	<u>\$4,017</u>	<u>\$926</u>	<u>\$546</u>	<u>\$23,181</u>

7.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本：	
109.01.01	\$213
增添－單獨取得	-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u>
109.12.31	<u>\$202</u>
108.01.01	\$218
增添－單獨取得	-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u>
108.12.31	<u>\$213</u>
攤銷及減損：	
109.01.01	\$154
攤銷	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u>
109.12.31	<u>\$166</u>
108.01.01	\$114
攤銷	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u>(4)</u>
108.12.31	<u>\$154</u>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36
108.12.31	\$59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管理費用	\$20	\$44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存出保證金	\$11,478	\$9,763

9.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9.12.31	108.12.31
擔保銀行借款	0.71%~6.25%	\$98,723	\$73,166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8,997仟元及1,804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貨作為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其他應付款

	109.12.31	108.12.3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8,516	\$3,165
應付佣金	4,389	3,09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47	1,804
應付勞務費	944	495
應付費用	11,100	8,001
合 計	\$26,896	\$16,560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京城銀行	\$6,389	按京城銀行一年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68%機動調整	借款期間自108年11月08日至111年11月08日，自108年12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個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3,333)		
一年以上到期	<u>\$3,056</u>		

債權人	108.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京城銀行	\$9,722	按京城銀行一年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68%機動調整	借款期間自108年11月08日至111年11月08日，自108年12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個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3,333)		
一年以上到期	<u>\$6,389</u>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於美國地區之子公司員工退休金提列政策係遵照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277仟元及3,468仟元。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400,000仟元及2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91,000仟元及18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皆為10元，分別分為19,100仟股及18,000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七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6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9,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並決議以同年八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69,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95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0,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並決議以同年十二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8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8,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35 元溢價發行，並決議以同年十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9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9,1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普通股發行溢價	\$27,862	\$362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期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B.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C.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9,132	\$4,025		
特別盈餘公積	13,579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000	-	\$0.99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8,200	14,400	2	0.8
合計	\$79,911	\$18,42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營業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400,596	\$1,021,804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1,400,596	\$1,021,80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400,596	\$1,021,804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銷售商品	\$13,437	\$6,198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

15.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958	\$1,825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5,049	\$18,062	\$1,326	\$1,853	\$2,657	\$78,947
損失率	-%	-%	-%	39%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714)	(2,657)	(3,371)
帳面金額	\$55,049	\$18,062	\$1,326	\$1,139	\$-	\$75,576
108.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6,417	\$21,943	\$730	\$86	\$972	\$60,148
損失率	-%	3.6%	10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790)	(730)	(86)	(972)	(2,578)
帳面金額	\$36,417	\$21,153	\$-	\$-	\$-	\$57,570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09.01.01	\$-	\$2,578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958
匯率影響數	-	(165)
109.12.31	\$-	\$3,371
108.01.01	-	\$828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1,825
匯率影響數	-	(75)
108.12.31	\$-	\$2,578

16.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130,412	\$131,532
運輸設備	6,080	7,331
合 計	<u>\$136,492</u>	<u>\$138,863</u>

(b)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u>\$146,337</u>	<u>\$145,602</u>
流 動	\$48,360	\$38,510
非 流 動	97,977	107,092
合 計	<u>\$146,337</u>	<u>\$145,602</u>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18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房屋及建築	\$41,757	\$41,971
運輸設備	2,022	1,795
合 計	\$43,779	\$43,766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5,238	\$5,18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1	2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3	1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別為52,751仟元及51,413仟元。

17.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9,128	\$79,128	\$-	\$63,829	\$63,829
勞健保費用	-	6,971	6,971	-	6,509	6,509
退休金費用	-	4,277	4,277	-	3,468	3,468
董事酬金	-	3,836	3,836	-	1,005	1,0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86	886	-	915	915
折舊費用	-	50,206	50,206	-	49,103	49,103
攤銷費用	-	20	20	-	44	44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866仟元及3,650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110仟元及1,055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4,866仟元及董監酬勞3,650仟元，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2,110仟元及董監酬勞1,055仟元，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利息收入	\$30	\$37

(2)其他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99	\$313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	\$ (10)
淨外幣兌換(損)益	(5,614)	(3,460)
其他支出	(44)	-
合 計	\$ (5,661)	\$ (3,470)

(4)財務成本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3,389	\$4,4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8,988	11,569
合 計	\$12,377	\$16,036

19.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9,710)	\$-	\$ (9,710)	\$-	\$ (9,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 (9,710)	\$-	\$ (9,710)	\$-	\$ (9,710)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25)	\$-	\$ (4,025)	\$-	\$ (4,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 (4,025)	\$-	\$ (4,025)	\$-	\$ (4,025)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一〇九年度</u>	<u>一〇八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2,778	\$14,8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171	9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86)	(1,41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0,363</u>	<u>\$13,506</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u>一〇九年度</u>	<u>一〇八年度</u>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21,686</u>	<u>\$53,758</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8,502	\$13,87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502	131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09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171	90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3)	(5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30,363</u>	<u>\$13,506</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九年度

	認列於		
	<u>期初餘額</u>	<u>損益</u>	<u>期末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366	\$6,400	\$23,766
未休假給付薪資	42	36	78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兌換損失(利益)	1,001	(667)	334
投資收益	(4,497)	(2,332)	(6,8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49	1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8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3,912</u>		<u>\$17,49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409</u>	<u>\$24,32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497)</u>	<u>\$(6,829)</u>

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208	\$2,158	\$17,366
未休假給付薪資	37	5	42
兌換損失(利益)	(177)	1,178	1,001
投資收益	(2,573)	(1,924)	(4,49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1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2,495</u>		<u>\$13,91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5,244</u>	<u>\$18,40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749)</u>	<u>\$(4,497)</u>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1.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8,256	16,377
基本每股盈餘(元)	\$5.00	\$2.46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8,256	16,377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53	213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18,409	16,590
稀釋每股盈餘(元)	\$4.96	\$2.4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7,789	\$12,474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13	\$4,437	短期擔保借款、進口押匯
存 貨	34,176	44,970	短期擔保借款
合 計	\$43,489	\$49,40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75,074	\$128,984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8,723	\$73,166
應付款項	201,346	183,139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146,337	145,60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6,389	9,722
合計	<u>\$452,795</u>	<u>\$411,629</u>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722仟元及2,79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8仟元及27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6.41%及21.0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109.12.31					
借款	\$102,912	\$3,094	\$-	\$-	\$106,006
應付款項	201,346	-	-	-	201,346
租賃負債	55,011	50,954	33,585	18,614	158,164
108.12.31					
借款	\$77,431	\$3,467	\$3,098	\$-	\$83,996
應付款項	183,139	-	-	-	183,139
租賃負債	47,242	47,983	43,109	25,483	163,817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01.01	\$73,166	\$9,722	\$145,602	\$228,490
現金流量	25,557	(3,333)	(47,479)	(25,255)
非現金之變動	-	-	55,781	55,781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	-	-	(7,567)	(7,567)
109.12.31	\$98,723	\$6,389	\$146,337	\$251,449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8.01.01	\$81,224	\$-	\$183,926	\$265,150
現金流量	(8,058)	9,722	(34,630)	(32,966)
非現金之變動	-	-	1,013	1,013
匯率變動	-	-	(4,707)	(4,707)
108.12.31	\$73,166	\$9,722	\$145,602	\$228,490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619	28.49	\$131,606	\$3,729	29.97	\$111,76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4,180	28.48	\$403,839	\$13,033	29.98	\$390,72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614)仟元及(3,460)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木材家具，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台 灣	\$76,823	\$51,181
美 國	1,323,773	970,623
合 計	<u>\$1,400,596</u>	<u>\$1,021,804</u>

(2)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台 灣	\$12,876	\$3,800
美 國	142,716	158,303
合 計	<u>\$155,592</u>	<u>\$162,103</u>

(3)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本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子公司	\$918,920	90.94%	180天	售價係以成本並 考量存貨風險加 上必要之利潤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286,821	95.17%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子公司	\$286,821 (註)	3.48	\$-	-	\$138,347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仟股)	期 末 持 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經銷及批發業務	USD 2,500	USD 2,500	2,500	100.00%	\$36,603 (註)	\$7,123 (註)	\$7,123 (註)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MDHC(TX),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USD 4,200	USD 1,200	4,200	100.00%	\$106,499 (註)	\$3,547 (註)	\$3,547 (註)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MDHC(CA),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USD 1,500	USD 900	1,500	100.00%	\$38,479 (註)	\$993 (註)	\$993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rtisan Hardwood, Inc.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918,920	82.03%	180天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付帳款 \$286,821	93.12%	註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TX), Inc.	關聯企業	銷貨	286,180	24.49%	180天	售價以成本加計 必要之費用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34,843	37.12%	註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關聯企業	銷貨	113,825	9.74%	180天	售價以成本加計 必要之費用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19,207	20.46%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u>109.01.01~109.12.31</u>						
0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1	銷貨	\$918,920	180天	65.61%
0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1	進貨	970	180天	0.07%
0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1	應收帳款	286,821	180天	34.84%
0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MDHC(CA), Inc.	1	銷貨	14,677	180天	1.05%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TX), Inc.	3	銷貨	286,180	180天	20.43%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TX), Inc.	3	進貨	29	180天	-%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TX), Inc.	3	應收帳款	34,843	180天	4.23%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3	銷貨	113,825	180天	8.13%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3	進貨	722	180天	0.05%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3	應收帳款	19,207	180天	2.33%
1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3	應付帳款	125	180天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附件二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營業收入金額為1,010,419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美國市場，且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之認列時點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各種銷售模式，評估各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訂單或合約之履約義務收入

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取得主要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並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39,075仟元，占個體總資產7%，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買賣，產品因裝修市場設計需求改變，致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及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



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鄭清標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



寶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民國一九九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7,956	5	\$14,316	4	短期借款	六.9及八	\$64,547	11	\$28,196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7,889	1	2,938	1	合約負債	四及六.14	33	5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1,691	-	1,179	-	應付帳款	六.10	150,730	25	151,683	3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12,862	2	8,158	2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20	13,119	2	6,612	2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286,821	48	241,927	56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6	20,030	3	5,024	1
1300	存貨	四及六.5	39,075	7	35,311	8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3,532	1	447	-
1410	預付款項		2,084	-	3,665	1	其他流動負債	六.11	51	-	3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333	-	3,33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8,379	63	307,494	72	流動負債合計		255,375	42	195,332	4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181,581	30	98,384	23	長期借款	六.11	3,056	1	6,38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3,219	-	2,947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6,829	1	4,497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9,657	2	853	-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6,147	1	3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24,327	4	18,409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032	3	11,283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3,257	1	1,828	-	負債合計		271,407	45	206,615	4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2,041	37	122,421	28	權益					
	資產總計		\$600,420	100	\$429,915	100	股本	六.13				
							普通股股本		191,000	32	180,000	42
							資本公積	六.13	27,862	4	362	-
							保留盈餘	六.13				
							法定盈餘公積		10,580	2	6,555	2
							未分配盈餘		113,150	19	40,252	9
							其他權益		(13,579)	(2)	(3,869)	(1)
							權益合計		329,013	55	223,300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600,420	100	\$429,915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寶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及七	\$1,010,419	100	\$611,1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七	(836,391)	(83)	(527,768)	(86)
5900	營業毛利		174,028	17	83,344	14
591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22,482)	(2)	(7,843)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1,546	15	75,501	12
6000	營業費用		(10,487)	(1)	(8,028)	(1)
6100	推銷費用		(32,970)	(3)	(22,672)	(4)
6200	管理費用		(43,457)	(4)	(30,700)	(5)
6900	營業利益		108,089	11	44,801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	16	-	21	-
7100	利息收入		69	-	-	-
7010	其他收入		(5,614)	(1)	(3,4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4)	-	(1,406)	-
7050	財務成本		11,663	1	9,622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	四及六.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50	-	4,777	1
7900	稅前淨利		113,139	11	49,57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21,816)	(2)	(9,326)	(1)
8200	本期淨利		91,323	9	40,252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9,710)	(1)	(4,02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710)	(1)	(4,025)	(1)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613	8	\$36,227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1	\$5.00		\$2.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1	\$4.96		\$2.4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寶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46,000	\$362	\$3,353	\$32,013	\$156	\$181,884	
B1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202)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02	(14,811)		(14,811)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000			(14,000)		-	
E1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					20,000	
E1	現金增資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40,252		40,252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025)	(4,02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252	(4,025)	36,227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	362	6,555	40,252	(3,869)	223,300	
B1	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025)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025	(14,400)		(14,400)	
E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000					38,500	
E1	現金增資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91,323		91,323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710)	(9,71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323	(9,710)	81,613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000	\$27,862	\$10,580	\$113,150	\$(13,579)	\$329,01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13,139	\$49,578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951)	4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726)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7)	(2,065)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3,730	2,65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29)	-
A20900	利息費用	1,084	1,4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1,273)	(2,061)
A21200	利息收入	(16)	(2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663)	(9,62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900	(已)未實現銷售利益	22,482	7,843	C00100	舉債(償還)短期借款	36,351	(6,95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12)	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33)	(27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704)	(3,95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031)	(2,160)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44,894)	(27,42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400)	(14,8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2	C04600	現金增資	38,500	20,00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764)	3,1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087	5,79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581	(1,0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640	10,60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8	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16	3,70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53)	(3,22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956	\$14,316
A3216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	(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499	1,3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	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2,055	20,6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	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49)	(1,4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396)	(12,4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0,826	6,87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楷倫



經理人：黃楷倫



會計主管：石喬峯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三日，主要業務為木材家具及裝設品進出口貿易之批發與零售等業務。本公司註冊地位於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508 號 16 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1)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本公司評估以上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民國107-1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商品存貨—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尚須投入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

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運輸設備：5年
儲運設備：5年
辦公設備：3年
租賃改良：2年
其他設備：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木材家具，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6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

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15.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50	\$50
活期存款	27,906	14,266
合 計	\$27,956	\$14,316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7,889	\$2,938
流 動	\$7,889	\$2,938
非 流 動	-	-
合 計	\$7,889	\$2,938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應收票據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691	\$1,179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1,691	\$1,179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12,862	\$8,158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2,862	8,1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821	241,927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286,821	241,927
合計	\$299,683	\$250,08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60天。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99,683仟元及250,085仟元，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商 品	\$39,075	\$35,311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36,391仟元及527,76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45	\$-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9.12.31		108.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36,603	100.00%	\$51,375	100.00%
MDHC(TX), Inc.	106,499	100.00%	23,119	100.00%
MDHC(CA), Inc.	38,479	100.00%	23,890	100.00%
合計	<u>\$181,581</u>		<u>\$98,384</u>	

(1)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評價調整。

(2)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儲運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9.01.01	\$3,097	\$455	\$-	\$207	\$15	\$3,774
增添	-	937	230	-	-	1,167
處分	-	-	-	-	-	-
移轉	-	-	-	-	-	-
109.12.31	<u>\$3,097</u>	<u>\$1,392</u>	<u>\$230</u>	<u>\$207</u>	<u>\$15</u>	<u>\$4,941</u>
108.01.01	\$1,032	\$455	\$-	\$207	\$15	\$1,709
增添	2,065	-	-	-	-	2,065
處分	-	-	-	-	-	-
移轉	-	-	-	-	-	-
108.12.31	<u>\$3,097</u>	<u>\$455</u>	<u>\$-</u>	<u>\$207</u>	<u>\$15</u>	<u>\$3,774</u>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361	\$282	\$-	\$177	\$7	\$827
折舊	620	189	51	30	5	895
處分	-	-	-	-	-	-
移轉	-	-	-	-	-	-
109.12.31	<u>\$981</u>	<u>\$471</u>	<u>\$51</u>	<u>\$207</u>	<u>\$12</u>	<u>\$1,722</u>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01.01	\$34	\$173	\$-	\$110	\$2	\$319
折舊	327	109	-	67	5	508
處分	-	-	-	-	-	-
移轉	-	-	-	-	-	-
108.12.31	<u>\$361</u>	<u>\$282</u>	<u>\$-</u>	<u>\$177</u>	<u>\$7</u>	<u>\$827</u>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u>\$2,116</u>	<u>\$921</u>	<u>\$179</u>	<u>\$-</u>	<u>\$3</u>	<u>\$3,219</u>
108.12.31	<u>\$2,736</u>	<u>\$173</u>	<u>\$-</u>	<u>\$30</u>	<u>\$8</u>	<u>\$2,947</u>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12.31	108.12.31
存出保證金	<u>\$3,257</u>	<u>\$1,828</u>

9.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9.12.31	108.12.31
擔保銀行借款	0.71%~2.93%	<u>\$64,547</u>	<u>\$28,196</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0,453仟元及1,804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其他應付款

	109.12.31	108.12.3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8,516	\$3,16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47	1,804
應付勞務費	890	375
應付費用	1,766	1,268
合 計	<u>\$13,119</u>	<u>\$6,612</u>

11.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京城銀行	\$6,389	按京城銀行一年	借款期間自108年11月08日至111年
		定儲機動利率加	11月08日，自108年12月起償還第一
		碼1.68%機動調整	期款，以後每個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3,333)		
一年以上到期	\$3,056		

債權人	108.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京城銀行	\$9,722	按京城銀行一年	借款期間自108年11月08日至111年
		定儲機動利率加	11月08日，自108年12月起償還第一
		碼1.68%機動調整	期款，以後每個月平均攤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3,333)		
一年以上到期	\$6,389		

12.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13仟元及301仟元。

13.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400,000仟元及2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91,000仟元及18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皆為10元，分別分為19,100仟股及18,000仟股。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七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6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9,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並決議以同年八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69,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6,95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0,5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並決議以同年十二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8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8,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35 元溢價發行，並決議以同年十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9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9,1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普通股發行溢價	\$27,862	\$362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期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C.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9,132	\$4,025		
特別盈餘公積	13,579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000	-	\$0.99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8,200	14,400	2	0.8
合計	<u>\$79,911</u>	<u>\$18,425</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1,010,419</u>	<u>\$611,11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u>\$1,010,419</u>	<u>\$611,11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010,419</u>	<u>\$611,112</u>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銷售商品	\$33	\$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

15.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9.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00,456	\$918	\$-	\$-	\$-	\$301,374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300,456	\$918	\$-	\$-	\$-	\$301,374

108.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50,861	\$403	\$-	\$-	\$-	\$251,264
損失率	-%	-%	-%	-%	-%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u>\$250,861</u>	<u>\$403</u>	<u>\$-</u>	<u>\$-</u>	<u>\$-</u>	<u>\$251,264</u>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09.01.01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09.12.31	<u>\$-</u>	<u>\$-</u>
108.01.01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08.12.31	<u>\$-</u>	<u>\$-</u>

16.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8,425	\$108
運輸設備	1,232	745
合計	<u>\$9,657</u>	<u>\$853</u>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9,679	\$844
流動	\$3,532	\$447
非流動	6,147	397
合計	\$9,679	\$844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18財務成本；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房屋及建築	\$2,275	\$1,883
運輸設備	560	268
合計	\$2,835	\$2,151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608	\$71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1	2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3	1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673仟元及2,940仟元。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484	\$16,484	\$-	\$11,511	\$11,511
勞健保費用	-	1,033	1,033	-	775	775
退休金費用	-	413	413	-	301	301
董事酬金	-	3,836	3,836	-	1,005	1,0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39	539	-	413	413
折舊費用	-	3,730	3,730	-	2,659	2,659
攤銷費用	-	-	-	-	-	-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0人及1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4人及0人。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866千元及3,650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110千元及1,055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4,866千元及董監酬勞3,650千元，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2,110仟元及董監酬勞1,055仟元，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利息收入	\$16	\$21

(2)其他收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69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5,614)	\$(3,460)

(4)財務成本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857	\$1,3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7	39
合 計	\$1,084	\$1,406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9,710)	\$-	\$ (9,710)	\$-	\$ (9,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9,710)</u>	<u>\$-</u>	<u>\$ (9,710)</u>	<u>\$-</u>	<u>\$ (9,710)</u>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4,025)	\$-	\$ (4,025)	\$-	\$ (4,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 (4,025)</u>	<u>\$-</u>	<u>\$ (4,025)</u>	<u>\$-</u>	<u>\$ (4,025)</u>

20.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5,402	\$10,74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86)	(1,41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21,816</u>	<u>\$9,326</u>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13,139	\$49,578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 之稅額	\$22,628	\$9,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091	-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903)	(5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21,816	\$9,326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366	\$6,400	\$23,766
未休假給付薪資	42	36	78
兌換損失(利益)	1,001	(667)	334
投資收益	(4,497)	(2,332)	(6,8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49	1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8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912		\$17,49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409	\$24,3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97)	\$(6,829)

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208	\$2,158	\$17,366
未休假給付薪資	37	5	42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兌換損失(利益)	(177)	1,178	1,001
投資收益	(2,573)	(1,924)	(4,49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495		\$13,91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44		\$18,4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49)		\$(4,497)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1.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8,256	16,377
基本每股盈餘(元)	\$5.00	\$2.46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仟元)	\$91,323	\$40,25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8,256	16,377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53	213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409	16,590
稀釋每股盈餘(元)	\$4.96	\$2.4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rtisan Hardwood,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MDHC(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分別議定。

(1) 銷貨淨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rtisan Hardwood, Inc.	\$918,920	\$553,406
MDHC(CA), Inc.	14,677	6,525
合 計	\$933,597	\$559,931

(2) 進貨淨額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rtisan Hardwood, Inc.	\$970	\$-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12.31	108.12.31
Artisan Hardwood, Inc.	\$286,821	\$241,927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286,821</u>	<u>\$241,927</u>

(4)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2,214</u>	<u>\$6,73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7,889</u>	<u>\$2,938</u>	短期擔保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40,426	\$270,296

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4,547	\$28,196
應付款項	163,849	158,29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9,679	84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6,389	9,722
合 計	\$244,464	\$197,057

註：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14仟元及731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5仟元及21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7.68%及98.3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109.12.31					
借款	\$68,249	\$3,094	\$-	\$-	\$71,343
應付款項	163,849	-	-	-	163,849
租賃負債	3,733	2,676	1,832	1,857	10,098
108.12.31					
借款	\$31,880	\$3,467	\$3,098	\$-	\$38,445
應付款項	158,295	-	-	-	158,295
租賃負債	453	343	57	-	853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01.01	\$28,196	\$9,722	\$844	\$38,762
現金流量	36,351	(3,333)	(3,031)	29,987
非現金之變動	-	-	11,866	11,866
109.12.31	\$64,547	\$6,389	\$9,679	\$80,615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35,151	\$-	\$1,991	\$37,142
現金流量	(6,955)	9,722	(2,160)	607
非現金之變動	-	-	1,013	1,013
108.12.31	\$28,196	\$9,722	\$844	\$38,762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425	28.48	\$296,959	\$8,442	29.98	\$253,078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6,376	28.48	\$181,581	\$3,282	29.98	\$98,38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865	28.48	\$195,509	\$6,004	29.98	\$179,992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614)仟元及(3,460)仟元。

10.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子公司	\$918,920	90.94%	180天	售價係以成本並考量存貨風險加上必要之利潤	非關係人為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286,821	95.17%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實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子公司	\$286,821	3.48	\$-	-	\$138,347	\$-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仟股)	期 末 持 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Artisan Hardwood,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經銷及批發業務	USD 2,500	USD 2,500	2,500	100.00%	\$36,603	\$7,123	\$7,123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MDHC(TX),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USD 4,200	USD 1,200	4,200	100.00%	\$106,499	\$3,547	\$3,547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MDHC(CA), Inc.	美國	木材家具及裝設品之 零售業務	USD 1,500	USD 900	1,500	100.00%	\$38,479	\$993	\$993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Artisan Hardwood, Inc.	寶陞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918,920	82.03%	180天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付帳款 \$286,821	93.12%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TX), Inc.	關聯企業	銷貨	286,180	24.49%	180天	售價以成本加計 必要之費用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34,843	37.12%	
Artisan Hardwood, Inc.	MDHC(CA), Inc.	關聯企業	銷貨	113,825	9.74%	180天	售價以成本加計 必要之費用	非關係人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19,207	20.46%	

發行公司：寶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楷倫



